

广州市党政机关文印中心用房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单位：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9 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3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37
第三章	合同条款	64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65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99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161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162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前附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所有标明下划线部分属于本表的组成部分，同其他部分具有同样的效力。对范本《投标须知通用条款》和《开标、评标和定标办法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的选择使用，均已在本表中注明，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中未被本投标须知前附表选择的部分无效。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	定义	招标人（即发包人）： <u>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建设管理中心</u> 招标代理： <u>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u> 设计单位： <u>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u> 监理单位： <u>另行通知</u> 施工图审查单位： <u>另行通知</u>
2	2.2	工程名称	<u>广州市党政机关文印中心用房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u>
3	2.2	建设地点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4	2.2	建设规模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5	2.2	承包方式	<u>投标人根据招标人的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规定的范围内的工程内容，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投标报价，由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运行维护管理及相关部门报建/报批手续、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如有）、包城市建设档案组卷移交和市重点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档案组卷移交（如有）、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工程保险（含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及其他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u>
6	2.2	质量标准	<u>一次竣工验收合格。</u>
7	2.2	招标范围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8	2.2	工期要求	<u>施工总期：300 日历天。计划于 2025 年 11 月 1 日开工，2026 年 8 月 30 日竣工。（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u>
9	3.1	资金来源	<u>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u>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0	4. 1	投标人资质等级 安全及项目负责人等级要求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1		资格审查方式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2	13. 1	报价以及单价和 总价计算方式	工程量清单计价。
13	15. 1	投标有效期	<u>120</u>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计起)
14	16.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5	5	踏勘现场	<u>不统一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u>
16	8	投标答疑	疑问提交时间: <u>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8 天前</u> ; 形式: 投标人的疑问通过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交易平台提交。 具体要求: 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详见: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提问一律不得署名。
17	20. 1	投标截止时间	<u>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 (北京时间)。</u>
18	20. 1	开标开始时间和 地点	(技术标和经济标分别开标) 1、技术标开标时间: <u>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u> (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地点: <u>_____</u> ; 2、经济标开标时间: <u>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u> , 地点: <u>_____</u> 。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 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网站 (<u>http://www.gzggzy.cn</u>) 服务指南栏目。 注: 投标文件解密问题。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 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 2、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 <u>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u> 至 <u>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u> ; 递交地点: <u>_____</u> 。 (建议安排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5 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 请密切留意 <u>补充公告</u> 和 <u>招标答疑纪要</u> 的相关信息。
19	26	开标评标办法	方式一: 选取办法五 (适合综合评分法三, 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u>第一阶段得分 (满分 100 分) =团队答辩得分 20 分+项目管理机构得分 80 分;</u> <u>第二阶段得分 (满分 100 分) =第一阶段的团队答辩得分 20 分+经济得分 (100 分) ×权重 (80%)。</u> 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 以团队答辩得分较高的排前; 总得分与团队答辩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 以报价较低的排前; 如仍存在相同情况, 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 以得票多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u>的优先。</u>
20	29.1	履约担保	中标人自主选择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款的 10% (注:如中标人为中小企业,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款的 5%。具体要求详见合同条款格式)
21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u>20622356.93</u> 元。
22		非竞争费用	安全生产措施费为 <u>545654.08</u> 元,暂列金额为 <u>1586427.36</u> 元,暂估价为 <u>/</u> 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23		保修期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24		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X 在开标前从【0, 100】的整数中随机抽取。
25		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家数	①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适用于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家数在[3, 9]中的)。 ②将第一阶段得分由高至低排序,前 <u>9</u> 名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评审(适用于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家数大于 <u>9</u> 家的,招标人可根据工程具体情况,确定不少于 <u>9</u> 家进入第二阶段)。 本款适用于选择评标办法一至评标办法六。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人家数应符合行政监管部门的要求。
26		工程成本警戒价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 <u>18560121.24</u> 元(按最高投标限价 90%)。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注: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
27		第一阶段各分值的权重	<u>第一阶段得分(满分 100 分) = 团队答辩得分 20 分 + 项目管理机构得分 80 分。</u>
28		评标委员会人数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29		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	本款不适用。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30		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一、办法二)	本款不适用。
31		经济分相同情况下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三、办法四)	本款不适用。
32		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五、办法六)	选取方法 <u>一</u> 评标委员会按照“ <u>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第一阶段的团队答辩得分 20 分+经济得分（100 分）×权重（80%）</u> 。”的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得分，并按照总得分从高到低排序。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团队答辩得分较高的排前；总得分与团队答辩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报价较低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以得票多的优先。
33	13.4、 13.5.2	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	<u>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u>
34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35		分包	<p><input type="checkbox"/>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允许：</p> <p>分包内容要求：<u>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u>。</p> <p>分包金额要求：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本工程约定如下：</p> <p>1.承包人不属于中小企业的，必须将本项目合同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或采购中小企业作为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设备及将劳务分包给中小企业。前述各方式中，中小企业累计承担的合同份额占项目总投资额的比例达到 40%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部分不低于项目总投资额的 28%。最终比例以发包人审核确认为准），拟分包的中小企业与承包人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p> <p>2.承包人属于中型企业的，必须将本项目合同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不低于项目总投资额的 28%（最终比例以发包人审核确认为准），拟分包的中小企业与承包人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p> <p>3.承包人属于小微企业的，是否采取分包不作强制要求。</p> <p>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对于非主体、非关键性工程，需经发包人审核批准后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p>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对分包人的其他要求: (详见合同约定)
36		电子招标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情况的补救	<p>1、按照<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p> <p>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p> <p>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PDF 格式) 刻入光盘 (1 份),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凭法定代表人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代表递交时出具)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 并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 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 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p> <p>3、补救方案</p> <p>(1) 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在规定时间内, 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 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2) 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 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 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 除发生上述情况外, 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37			<p>内容: 招标人对中标人参与“百千万工程”的具体要求 说明与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具体要求在中标后按照投标承诺和招标人的要求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具体要求: (由招标人填写)</p>

注: 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得分即企业综合诚信评价 60 目诚信分, 以下同。

二、投标须知修改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投标须知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投标须知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fcj.gz.gov.cn/>）下载查阅。

条款号：2.5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2.5 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条款号：5.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现文：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且充分考虑了现场各种因素。招标人不受理因投标人缺乏对现场条件的了解或掌握而提出的任何索赔。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条款号：8.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_____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现文：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条款号：8.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现文：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条款号: 9.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现文: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条款号: 9.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现文: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条款号: 11.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1) 投标人声明;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证明书;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4)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0) 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

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1）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2）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13）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14）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注：1.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2.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2）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3）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1.2.4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11.2.5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1）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2）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150页；对于技术特别复杂，施工工艺超出国家标准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篇幅要求可适当放宽，但不宜超过200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1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现文：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技术标招标投标书 （按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二要求填

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 (1) 投标人声明 (须按招标公告附件一的格式及内容提交);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证明书 (提交原件扫描件) (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五);
-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4)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 (6) 项目负责人 (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 (7) 专职安全员 (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 (提交职称证书清晰扫描件);
-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0) 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类) 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 类) 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 (12) 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 (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提交《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资格审查)》扫描件 (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六))。
- (13) 资格审查前, 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 (14)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5) 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 按投标截止时间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 (16)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如有)。

注: 1.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 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2.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 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 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 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见本招标文

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七);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八《项目管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表》、格式九《主要人员简历表》);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包含但不限于):需提供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在交易系统中按《施工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表》(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三)填写的网页截图。

11.2.4 《响应招标文件所附施工组织设计要点的承诺书》(须按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

11.2.5 企业资信相关资料(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四)。

11.2.6 《承诺书》(须按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一)。

11.2.7 《投标函》(须按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三)。

11.2.8 《主要设备的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须按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二)。

11.2.9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须按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三)。

11.2.10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四)。

11.2.1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分包情况一览表》(如有)(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五)

11.2.12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资料。

条款号: 11.3.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现文: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四)

条款号: 11.3.5 **修改类型: 增加**

现文: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五)

条款号: 11.3.6 **修改类型: 增加**

现文: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广州建设工程施工经济标招标投标书》(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二)

条款号：1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11条中规定的內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现文：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11条中规定的內容，投标文件格式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中：技术标技术标格式二、格式三、格式十一、格式十二、格式十三和经济标格式二、格式三工程量清单、格式四、格式五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编制外，其余格式仅供参考。

条款号：12.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详见：_____。

注：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现文：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注：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条款号：12.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_____。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现文：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条款号：13.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现文：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条款号：13.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现文：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包括有关于本项目招标的相关资料）及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条款号：13.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系数或单一总价方式计价的措施项目费，工程量增加的措施项目费调增，工程量减少的措施项目费调减。

现文：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

条款号: 13.5 13.5.1 13.5.2 13.5.3 13.5.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现文: 13.5 变更结算方式按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条款号: 13.6.2、13.6.3、13.6.4、13.6.5、13.6.6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3.6.2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的，应由招标人同中标人联合招标，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3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但适用政府采购规定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4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有法定的承包资格的，由承包人承包，承包人无法定的承包资格但有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承包人分包，招标人同承包人结算的价格按本投标须知 13.5 款规定确定。

13.6.5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既无法定的承包资格又无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招标人另行发包。

13.6.6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由其他承包人承包的，纳入本项目承包人的管理和协调范围，由其他承包人向本项目承包人承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责任，本项目承包人向招标人承担责任。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并将其纳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适当项目报价中。招标人将视为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现文: 13.6.2 在工程实施中，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的，应由招标人同中标人联合招标，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3 在工程实施中，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但适用政府采购规定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4 在工程实施中，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有法定

的承包资格的，由承包人承包，承包人无法定的承包资格但有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承包人分包，招标人同承包人结算的价格按本投标须知 13.5 款规定确定。

13.6.5 在工程实施中，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既无法定的承包资格又无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招标人另行发包。

13.6.6 在工程实施中，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由其他承包人承包的，纳入本项目承包人的管理和协调范围，由其他承包人向本项目承包人承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责任，本项目承包人向招标人承担责任。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并将其纳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适当项目报价中。招标人将视为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条款号：13.8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 3 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并且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现文：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 3 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

条款号：15.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影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6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不予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现文：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条款号：16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16.1.1 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1.2 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应将纸质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16.2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予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16.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16.4.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16.4.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16.4.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4.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6.5 投标人如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绝在一定时期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拒绝时限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6.5.1 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投标人提交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无法兑付的；

16.5.2 采用非电子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原件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

注：16.5.3 款由招标人二选一，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条款号：17.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

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现文：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条款号：18.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现文：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条款号：18.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现文：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条款号：19.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_____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_____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现文：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

予以拒收。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19.5 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条款号：20.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0.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现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条款号：21.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现文：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条款号：27.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7.1 招标人将在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现文：27.1 招标人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条款号：27.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现文：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条款号: 28.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 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 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 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 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现文: 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 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 原中标人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 招标人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原中标人有异议的, 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条款号: 28.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28.4 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 中标人应按规定开具发票。

现文: 28.4 工程进度款支付应不低于已完成工程价款的 80%, 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 中标人应按规定开具发票。质量保证金不超过工程价款总额 3%。当年开工、当年不能竣工的新开工项目可以采用过程结算。

条款号: 29.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29.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 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现文: 29.1 在签订合同后按合同约定时间, 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具体形式详见合同)。

条款号: 29.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29.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后, 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 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 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 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现文: 29.2 在签订合同后, 根据合同约定时间, 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 原中标人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 招标人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原中标人有异议的, 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具体形式详见合同)

条款号: 30.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30.1 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 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 合同正式生效

现文：30.1 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条款号：33.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一）投标人需按下表格式，在投标文件“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资料”处，提交投标报价总表。安装工程含配电箱的，需按下表格式，在投标文件“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资料”处，提交配电箱价格分析表。

投标报价总表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元)	备注
一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二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三	其它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四	税金计价汇总合计		
五	投标总价(一+二+三+四)		
	其中：1、安全生产措施费		固定金额
	2、暂列金额		固定金额
	3、工程保险费		固定金额
	4、分部分项人工费		
	5、总人工费		含分部分项、措施项目

配电箱价格分析表

工程名称：

配电箱编号		设计图号						
序号	部件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箱体	(长×宽×高)	个					
2	主元器件	(按分类)						
	断路器 1		个					
	断路器 2		个					
	· · · · ·							
	出线回路数		个				本项不参与计价	
3	综合费		项			(1+2) × 综合费率		
配电箱总价(1+2+3)								

注：1. 本表中内容由投标人对照招标人提供的设备清单和设计图纸，对每一类型配电箱规格/型号应分别填写。

2. 箱体单位面积限价为 250.00 元/ m^2 (此限价不作为否决其投标的条款)。
 3. 综合费率按 25% 统一取定。
 4. 以上配电箱价格分析表中计算出的各配电箱“配电箱总价”等于分部分项清单计价表中的“主材费”。
 5. 如投标人未填报配电箱价格分析表, 则新增配电箱箱体价格以出线回路总位数统一按合同中《新增配电箱箱体税前价格计算表》计取。

（二）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后，签订合同前，须提供与所递交投标电子标书内容一致且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文件二套（不用生成投标书；包括用 Microsoft Excel 软件或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书制作软件制作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和单价分析表，用 Microsoft Word 软件或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书制作软件制作的经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以及与所递交投标电子标书内容一致的投标版计价软件及 XML 投标版 cos 文件；补齐遗漏表格及相关内容或者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给出的表格及相关内容。电子文件介质使用 CD-R 光盘，所有电子文件不能采用压缩处理）给招标人。

条款号: 34. 修改类型: 增加

现文：本招标项目实行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模式，中标人须严格按照《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我市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试点工作的通知（穗财建〔2025〕16号）》等有关规定、招标人要求及合同相关约定做好工程资金监管及支付工作，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与招标人、资金监管银行签订《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协议（A版）》。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项目施工合同范本。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三、投标须知通用条款

(一) 总则

1、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 (1) “招标人”（即发包人）、“项目建设管理单位”（或称“项目代建单位”）、“招标代理”、“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均已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 (2) “投标人”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 (3) “承包人”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 (4) “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文件。
- (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6) “书面形式”指打字或印刷的文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2、招标说明

- 2.1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通过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 2.2 工程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承包方式、质量标准、招标范围、工期要求等均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 2.3 设计说明：详见招标图纸。
- 2.4 工程施工特点：详见招标图纸。

3. 资金来源

- 3.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9 项

4.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 4.1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 踏勘现场

-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

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6. 投标费用

6.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8条发出的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按本须知第9条发出的澄清或修改：

第一章 投标须知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另册）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另册）

第七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另册）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注：①招标人应在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中提出本项目对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智能建造和新型建筑工业化相关技术的具体要求，明确本项目采购绿色建材和对原材料、生产制造工艺的环保、节能、低碳的要求，明确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②鼓励招标人对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实行隐藏投标人信息的暗标评审。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

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按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7.3 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均有约束力。

8. 招标答疑

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_____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8.3 答疑会会议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8.4 若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以答疑会议纪要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9.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9.5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中予以明确。若澄清或修改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

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部分二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1）投标人声明；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证明书；

（3）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4）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5）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6）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7）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员）

（8）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9）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0）项目负责人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1）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12）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13）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14）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合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合作协议应明确规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注：1. 相关电子证书按规定需打印后手写本人签名的，应按照规定手写本人签名后再扫描提交。

2.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选择了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即已满足“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的要求，投标人无需提供

证明材料。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1.2.4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11.2.5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1)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
- (2) 投标人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并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工艺、重点、难点以及拟在本项目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编制，应突出重点，标准、规范中已有的内容无需赘述，一般篇幅不宜超过 150 页；对于技术特别复杂，施工工艺超出国家标准的项目，施工组织设计的篇幅要求可适当放宽，但不宜超过 200 页。超过部分不予评审。

1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 (1) 投标总价封面、扉页；
- (2) 总说明
- (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与计价表；

- (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1) 暂列金额明细表;
- (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明细表;
- (13)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 (14) 计日工表;
- (15) 总承包服务计价表;
- (16)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价表;
- (17) 人工、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4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11条中规定的內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注：投标文件电子文档需要投标人单位盖章的材料，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即可，不得将投标人未对电子文档加盖实物印章作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_____。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3. 投标报价及造价承包和变更结算方式

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13.2 招标人按照招标图纸制定招标工程量清单，该清单载于本招标文件第七章中，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在实施后，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8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13.4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系数或单一总价方式计价的措施项目费，工程量增加的措施项目费调增，工程量减少的措施项目费调减。

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漏列而由监理单位和招标人现场签证确认的工程项目、原设计没有而由招标人批准设计变更产生的工程项目，视为新增项目，按以下顺序确定价格：

13.5.1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同项目的适用综合单价，则沿用；

13.5.2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则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对相应子目、消耗量、单价等进行调整换算，原管理费、利润水平不变。如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有两个以上，则由招标人按消耗量最少、管理费和利润取费最低的优先顺序选择类似项目综合单价进行换算。如换算时出现类似项目中没有的材料单价，按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同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计算，《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没有的材料单价，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依法确定计价方式。

13.5.3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如可套取相关定额，则以相关定额为基数下浮计算单价，下浮率为中标价相对于最高投标限价的下浮

率（下浮率=（最高投标限价-中标价）/ 最高投标限价）。

13.5.4 如相关定额没有相应子目的，其计价方式由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第三章中另行规定。未规定的，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13.6 暂列金额、暂估价

13.6.1 暂列金额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量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等费用。

暂估价是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的单价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

13.6.2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的，应由招标人同中标人联合招标，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3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但适用政府采购规定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4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有法定的承包资格的，由承包人承包，承包人无法定的承包资格但有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承包人分包，招标人同承包人结算的价格按本投标须知13.5款规定确定。

13.6.5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既无法定的承包资格又无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招标人另行发包。

13.6.6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由其他承包人承包的，纳入本项目承包人的管理和协调范围，由其他承包人向本项目承包人承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责任，本项目承包人向招标人承担责任。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并将其纳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适当项目报价中。招标人将视为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

13.7 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3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并且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3.9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本着实事求是、风险共担的原则，充分考虑施工合同履行期间人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价格因素的影响。对于各类钢筋、混凝土等主要材料以及人工、机械设备等，应结合合同工期、各价格因素对工程总造价的影响等，合理约定调价机制。调价机制应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内容包括调价范围（含材料、机械的具体名称、工种等）、价格变动时限、幅度以及相应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14. 投标货币

14.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影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16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不予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4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16.1.1 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1.2 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

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应将纸质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16.2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予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16.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16.4.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16.4.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16.4.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4.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6.5 投标人如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绝在一定时期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拒绝时限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6.5.1 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投标人提交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无法兑付的；

16.5.2 采用非电子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原件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

注：16.5.3 款由招标人二选一，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18.2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_____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_____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20.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所述的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20.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以招标文件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0.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交易平台发出修改或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22.3 修改后再次递交的，按 19 点的规定执行。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定

23. 开标。

详见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

24.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计算错误的修正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6.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7. 中标通知书

27.1 招标人将在_____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7.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

27.3 中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4 小时之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收到。

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_____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28.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和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28.3 非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的银行名称及帐号至完成竣工结算不得变更，否则招标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拨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8.4 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按规定开具发票。

29. 履约担保

29.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29.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30. 合同生效

30.1 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31. 其它费用

32. 腐败与欺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32.1 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招标人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32.2 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32.3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贿情形的，中标无效，行政监督部门将对其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该投标人将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并限制

其参与招标人后续项目的投标。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声明：本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的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fcj.gz.gov.cn/>）下载 GZZB2018-3 范本查阅。

条款号：（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可选办法一（适合综合评分法一，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二（适合综合评分法一，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三（适合综合评分法二，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四（适合综合评分法二，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七（适合综合评分法四，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原文：可选办法八（适合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条款号：36.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现文：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其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或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及交易中心代表见证下公开开启、解密、公布，并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条款号：36.3 **修改类型：**删除

原文：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条款号：36.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

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现文：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条款号：36.5.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现文：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条款号：36.5.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现文：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或不签字确认的，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条款号：38.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现文：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细微偏差的内容作出澄清。

条款号：39.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现文：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若在填报中标候选人公示信息时被发现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已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不符合任职数量规定时，则不能进行中标候选人公示，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条款号: 39.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 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现文: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 或经核查发现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已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不符合任职数量规定时, 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 不符合中标条件的, 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也可以重新招标。

条款号: (二) 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注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 注: 以下八种评标办法所述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即投标截止当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上公布的企业综合诚信评价 60 日诚信分。

条款号: 40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投标人递交技术标、经济标投标文件;

40.2 技术标投标文件公开开标;

40.3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0.4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5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40.6 计算第一阶段得分, 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 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40.7 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经济标投标文件公开开标;

40.8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 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40.9 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

40.10 按排序对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算术校核), 直至评出所有中标候选人;

40.11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 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现文: 可办法五(适合综合评分法三, 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投标人递交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

- 40.2 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投标文件公开开标；
- 40.3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 40.4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 40.5 第一阶段得分（技术标项目管理团队）详细审查评分；
- 40.6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规定计算第一阶段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
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 40.7 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经济标投标文件公开开标；
- 40.8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 40.9 对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规定计算第二阶段得分并排序；
- 40.10 按排序对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算术校核），直至评出所有中标候选人；
- 40.11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条款号：41.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1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现文：41.1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主持；

条款号：41.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
至_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现文：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
经济标投标文件）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
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条款号：41.3.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3.1 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报价；d、投标
保证金；e、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f、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
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现文：41.3.1 技术标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法定代表人
证明及授权委托；d、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e、专职安全员等主要内容以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
他必要内容。

条款号：41.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4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现文：41.4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条款号：41.5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5 招标人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现文：41.5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条款号：4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_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及技术评审由技术评标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现文：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_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条款号：42.2.6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2.2.6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N+2名），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现文：42.2.6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则相应标段招标失败。

条款号：42.3.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2.3.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重新招标。（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投标人不足N+2家，则重新招标）。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现文：42.3.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

重新招标。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条款号：42.3.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2.3.2 _____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_____《_____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_____得分。

现文：42.3.2 技术标项目团队评审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四《第一阶段详细审查评分表（项目管理团队）》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标项目团队评审得分。

条款号：42.3.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7 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现文：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满分 100 分）=团队答辩得分 20 分+项目管理机构得分 80 分”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7 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条款号：42.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2.4 第二阶段评审

42.4.1 开启经济标后，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42.4.2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2.1 计算评标参考价

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或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Q_{\text{高}} - Q_{\text{低}}) / 100 * X + Q_{\text{低}}$

$Q_{\text{低}}$ ：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界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_{\text{高}}$ ：为最高投标限价

X ：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42.4.2.2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 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 扣 1.5 分, 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 扣 1 分, 扣至 0 分为止, 得出经济分,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2.4.2.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的规定确定排序。

现文: 42.4 第二阶段评审

42.4.1 开启经济标后, 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 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 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42.4.2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2.1 计算评标参考价

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 (第一阶段得分 80 分), 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 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 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Q 高-Q 低) /100*X+Q 低

Q 低: 为达到或超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如投标人均没有达到入围合格分数线的, 则 Q 低为工程成本警示价。

Q 高: 为最高投标限价

X: 为等分点值, 在开标前从 [0, 100] 整数中随机抽取

42.4.2.2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 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 扣 1.5 分, 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 扣 1 分, 扣至 0 分为止, 得出经济分,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2.4.2.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的规定确定排序。

条款号: 42.4.4.8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2.4.4.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 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现文: 42.4.4.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 则取消其投标资格。

条款号: 42.7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42.7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应当依法重新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 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 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现文: 42.7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条款号：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现文：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条款号：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现文：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条款号：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现文：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条款号：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现文：附表四《第一阶段详细审查评分表（项目管理团队）》）

条款号：附表五 《经济标评分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见范本

现文：见后附（现文：附表五《经济标评分表》）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一) 总则

35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35.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35.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5.3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第 12 号令);

35.4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 2003 年第 30 号令);

35.5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35.6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89 号);

35.7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35.8 《广东省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粤发〔2004〕4 号);

35.9 《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

35.10 《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23〕12 号);

35.11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穗财采〔2023〕8 号);

35.12 本项目招标文件。

36. 开标

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36.2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当众予以解密、公布。

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

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36.5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36.5.2 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6 项的规定执行；

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36.5.4 开标结束。

36.6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且未按要求递交备用光盘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6.7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37. 评标

37.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7.2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附件 1《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37.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7.3.1 根据评标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37.3.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7.3.3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37.3.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37.3.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37.3.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37.3.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37.3.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37.3.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37.3.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7.4 评标工作开始前，招标人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包括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特殊性、需求目标和实施要点，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及标准等，但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37.5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8. 投标文件的澄清

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8.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38.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8.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8.5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该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其中标无效。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9. 定标

39.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39.5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

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注：以下八种评标办法所述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即投标截止当日广州市工程招标代理行业协会网站上公布的企业综合诚信评价 60 日诚信分。

可选办法五（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投标人递交技术标、经济标投标文件；

40.2 技术标投标文件公开开标；

40.3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0.4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5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40.6 计算第一阶段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40.7 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经济标投标文件公开开标；

40.8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40.9 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

40.10 按排序对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算术校核），直至评出所有中标候选人；

40.11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开标细则

41.1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41.2 细则

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_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41.2.2 先开技术标；

41.2.3 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开启其经济标投标文件；

41.2.4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41.3 按 36.5.1 的规定完成解密后，公布下列内容，并予以记录，记录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41.3.1 技术标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d、投标保证金；e、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等主要内容以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

41.3.2 经济标开标前，首先公布技术标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招标人依次开启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经济标。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以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41.4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41.5 招标人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42. 评标细则

4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_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技术评审由技术评标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42.2 投标人资格审查

42.2.1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42.2.2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42.2.3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下一阶段的评标，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

42.2.4 资格审查时，投标人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

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42.2.5 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42.2.6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N+2名），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42.3 第一阶段评审

42.3.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重新招标。（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投标人不足N+2家，则重新招标）。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2.3.2 _____ 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_____《_____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_____得分。

42.3.3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_____”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7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42.3.4 招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明确选择使用施工企业总排名或相应的施工专业承包排名计分。

42.4 第二阶段评审

42.4.1 开启经济标后，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5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42.4.2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2.1 计算评标参考价

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或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

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text{评标参考价} = (Q_{\text{高}} - Q_{\text{低}}) / 100 * X + Q_{\text{低}}$$

$Q_{\text{低}}$ ：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_{\text{高}}$ ：为最高投标限价

X ：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 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42.4.2.2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2.4.2.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的规定确定排序。

42.4.3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依次对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2.4.4 经济标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42.4.4.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2.4.4.2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42.4.4.3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42.4.4.4 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42.4.4.5 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42.4.4.6 ①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工程量、单位、综合单价及合价均不作修改；②分部分项项目对比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③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④分部分项工程量计价表中的项目编码或项目名称或计量单位或工程数量缺省或不填时，由评委以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修正；若同时缺省或不填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则该项按增项处理；⑤分部分项项目增项的，不予修改；⑥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42.4.4.7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42.4.4.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42.5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3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

42.6 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按步骤42.4确定的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推荐前3名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标报告。

42.7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N+2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本项目招标人：

本人就参与_____项目的评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人严格遵守评标场所管理规定，服从评标场所现场管理。本人完全知悉并自愿在评审过程中通过电子手写签名板产生电子形式的签名，并认同由此方式产生的签名与本人手写、电子签名具有同等效力；本人使用该签名所签署的评标（审）材料及内容均为本人充分理解并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二、在本项目评标开始前，本人不存在以下需要向招标人提出回避的情形：（一）接收到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授意本人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电话、短信、微信等；（二）私下接触本项目投标人；（三）收受本项目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四）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回避情形。

三、本人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不故意拖延评标时间，或者敷衍塞责随意评标，不透露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不透露对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在评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本项目评标过程中，本人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的独立评审施加不当影响；不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或者其他人员发表带有倾向性、误导性的言论或者暗示性的意见建议。

四、评标结束后，如果本项目需要复核或者存在异议的，本人理解招标人将暂缓支付评审酬劳。本人保证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内配合招标人进行复核或者异议处理工作，也保证在规定时间内配合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项目评审情况进行的调查。如果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将主动改正错误，配合招标人挽回损失。

五、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处理本项目投诉、信访或者举报时，经调查后确认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接受招标人不支付本项目评审酬劳、将本人列入招标人评标专家回避名单等相关处理措施，本人也接受本项目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人进行的处理。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内容，造成的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声明人：（签名）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须审查的资料	审查结果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投标人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2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营业执照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3	投标人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资质符合公告要求	资质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有效期内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注：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再扫描提交。）	
5	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6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u>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清晰扫描件。</u>	
7	<u>专职安全员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u>	<u>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扫描件或电子证书，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u>	
8	投标人完成过的类似工程业绩符合公告要求	业绩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的相关上传件。	
9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符合公告要求	投标人声明	
10	投标人声明中签字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与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一致	网上投标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资格审查文件中拟委派的技术负责人及投标人声明。	
11	<u>关于联合体投标</u>	<u>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u>	
12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本企业中的在册人员	投标人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企业信用档案的企业和人员信息。	

13	投标人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的（如有）	<u>详见附件二《被招标人拒绝投标的企业名单》。</u>	
14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九条内容进行评审）。	投标人声明	
15	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和失信被执行人；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投标截止时间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备注：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3.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1	<u>《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中的投标总工期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工期的</u>						
2	<u>《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中的工程质量标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u>						
3	在技术投标文件中涉及本工程项目投标报价的；						
4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 <u>或盖章</u> 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	<u>投标文件存在下列问题之一：(1) 未按招标文件第四章规定的格式技术标格式二、格式三、格式十一、格式十二、格式十三）填写并提交；(2) 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u>						
6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7	无《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8	投标人与 <u>本项目其他投标人</u> 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u>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注：1. 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技术标评审中，响应性、承诺性内容不应作为评分因素，可在该表中对上述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标准须具备可操作性。

2.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若出现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

3.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1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2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以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公布的各项控制数据为准）；						
3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的；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经济标部分格式二、格式三、格式四、格式五）填写，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6	无《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7	无《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8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编制机器硬件信息一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 注：1. 本表使用GZZB2018-3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
 2.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4.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评委签名：

附表四

第一阶段详细审查评分表（项目管理团队）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一、团队答辩 (20分)	<p>1、管理团队陈述； 2、评委针对其陈述内容及方案所提出的相关问题</p>	20	<p>1、管理团队陈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p> <p>(1) 施工组织方案要点； (2) 项目施工组织的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重点、难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中“三、项目管理重点、难点分析”） (3) 人员、设备投入计划</p> <p>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如下：</p> <p>重点：①科学合理规划好总平面布置，优化场地规划，有利于东楼基础加固土方外运和拆除工程废料外运； ②本项目是加固改造工程，做好施工质量把控； ③工况较复杂，周边环境要求高，落实安全文明施工管控； ④本项目涉及保密场所，涉密智能化工程的建设，针对性做好人员审查、权限管理、保障设备选型与采购满足相关文件要求； ⑤对接协调工作。</p> <p>难点：①消防水池基坑开挖深度达 5.25-7.35 米，且四周距现状建筑最近仅 2.7 米。极易引发周边建筑（均为老旧建筑）的不均匀沉降、开裂甚至坍塌。必须采用高精度的支护方案并进行全天候的自动化监测。制定极其详尽的应急预案，包括抢险措施和人员疏散方案； ②本项目场地狭窄。大型设备、建材运输效率低。需要制定分时段、分种类的材料运输计划； ③施工总平面布置必须动态调整，避免各作业面相互干扰。塔吊等垂直运输设备的覆盖范围需精心规划。必须建立高效的跨栋号指挥协调系统，确保安全和工作有序； ④高要求的结构加固与改造施工。</p> <p>2、评委针对项目情况及其陈述内容、施组方案提出问题，由讲解人员进行解答。</p> <p>优：【20, 13】对施工组织方案认识清晰，对施工的重点、难点认识深刻，人员、设备投入计划对工程进度有保障，对设计工作的配合方案合理可行，施工组织方案对工程质量、工期的保证合理可行；回答评委提问思路清晰、内容准确。</p> <p>良：【13, 6】对施工组织方案认识较清晰，对施工的重点、难点认识到位，人员、设备投入计划对工程进度基本有保障，对设计工作的配合方案基本可行，施工组织方案对工程质量、工期的保证基本合理可行；回答评委提问思路比较清晰、内容基本准确。</p> <p>中：【6, 0】对施工组织方案认识一般；或未能把握施工的重点、难点，或人员、设备投入计划对工程进度保障差；或对设</p>

		计工作的配合方案可行性较差，施工组织方案对工程质量、工期的保证可行性较差；或回答评委提问思路不清晰、答非所问。差：0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未参加答辩。
二、项目管理机构（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不得互相兼任）(80分)	项目负责人	30 1、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副高）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30 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技术职称的，得 15 分； 不满足上述情况的，不得分。 注：需提供职称证书、投标截止前一个月（2025 年 9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有效证明文件扫描件。
	技术负责人	25 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副高）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25 分； 不满足上述情况的，不得分。 注：需提供职称证书、投标截止前一个月（2025 年 9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有效证明文件扫描件。
	造价负责人	25 1、造价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或造价类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副高）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25 分； 2、造价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或造价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技术职称的，得 15 分； 不满足上述情况的，不得分。 注：需提供职称证书、投标截止前一个月（2025 年 9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有效证明文件扫描件。
合计 (一 + 二)	100	

注：

- 1、【答辩】：由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项目管理班子讲解投标方案、解答疑问，评标委员会专家根据答辩情况进行评审。讲解投标方案注意事项如下：
- (1) 讲解投标方案的人员组成：由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中的 1 人或 2 人组成(参与人员须是本单位的在职人员)。
 - (2) 讲解投标方案的顺序：通过随机抽取方式确定讲解顺序。
 - (3) 讲解方案人员的要求：投标人在参加讲解时，应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提供一份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并展示讲解人员在本单位 2025 年 9 月的有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身份证原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核对确认身份后再进行讲解。未能出示前述证明文件的单位不予参加讲解环节。

(4) 讲解形式与要求：讲解环节在评标时进行，具体时间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进度而定；招标人（招标代理）在投标方案讲解开始前通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到达讲解地点（讲解人员应预留出足够的时间，并保持通讯畅通），讲解人员先陈述，评委针对陈述内容及施工方案提问，由讲解人员进行解答。由讲解人员进行解答。项目负责人为主辩人，负责陈述及解答问题，技术负责人为辅助补充解释。未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无需再参与方案讲解。

(5) 讲解时长控制：每家投标人答辩总时长控制在 10 分钟内，其中管理团队陈述不超过 6 分钟。

(6) 本项目答辩时允许携带稿件和纸笔，但不得携带具有通讯、存储、编程、查询等功能的电子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电脑、手机、智能手表、智能手环、智能眼镜等），如发现携带上述电子产品的，答辩不得分。

2、【项目管理机构能力】：

- ①投标人应相应提供人员相关的职称证书、社保证明等扫描件；
- ②投标人应同时提供人员截止投标前近一个月（即 2025 年 9 月）在本单位（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独立法人的分公司或分支机构）缴纳社保的有效证明文件扫描件。不符合条件或无提交相关资料的不计分。

3、所有评委的评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五

经济标评分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PT (元)												
报价权重												
评标参考价 PC (元)												
偏差 $((PT-PC)/PC)$ (%)												
减分 (A)												
得分 (I=100-A)												
得分排名次序												

评委签名:

附表六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 单位: 元

编号	算术校核项目	修正前投标 报价 A	修正后投标 报价 B	修正率 $r= A-B /A*100\%$	经评审的最 终投标报价	当 $B>A$ 时, 修正后报价与原报价的 差额; 当 $B\leq A$ 时, $R=0$
1	[单位工程 1]					
2	[单位工程 2]					
...	...					
...	...					
...	...					
n	[单位工程 n]					
Σ	投标总价					$\Sigma A=A_1+A_2+\cdots+A_n; \Sigma B=B_1+B_2+\cdots+B_n$

修正原则: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 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 总价按修正后报价; 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 总价按原报价, 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评委签名: 日期: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原投标报价 (A)	算数复核后投标报价 (B)	误差率 ($r= A-B /A*100\%$)

评委签名:

第三章 合同条款

另册。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技术标封面

【工程名称】

投标文件

第一册 【技术投标书（含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_____ (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技术标招标投标书

工程名称	
投标总工期	
工程质量标准	
保修期限	

格式三：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名称）

1.根据招标人 （工程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相关招标资料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我方投标总价并遵照上述文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文件中规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并按规定的预计竣工日期完成和交付全部工程。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充分考虑场地环境变化及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因素的前提下，继续补充完善施工组织设计，直至招标人满意为止并加以实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93 号）的规定对承包工程的全部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责。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按时提交履约担保，以保障本项目优质、优价、按期、顺利完成。

7.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8.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 随同本投标文件，如果我方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28 天内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或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你单位有权另选中标单位。

10.我方理解，你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你单位接到的其它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投 标 人：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企业相关资料

企业相关资料

(如有)

注：

1. 按技术标详细审查的评分要求进行提供；
2. 投标人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第 号

_____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单位：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第 号

兹授权_____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有效期限：_____附：代理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授权单位：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注：1、按提供的格式或使用从工商管理部门购买的格式填写。

格式六：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资格审查）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资格审查）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注：按招标公告“九、投标人合格条件”中的业绩要求提供，如无已竣工验收的类似工程业绩的，在项目栏中填写“无”。

格式七：施工组织架构图

施工组织架构图

注：

- 1、投标人应结合本工程的类型和特点，科学、合理地设置本项目的施工组织架构；
- 2、施工组织架构图由投标人结合招标人对本工程的具体要求自行设定；
- 3、可结合自身情况附相关辅助说明资料。

格式八：项目管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表

项目管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工作年限	担任相应职务年限	所学专业	职称、资格证书	原任职务	在本项目任职	数量	基本要求	备注
1								项目指挥长	1名	由投标人现任副总经理（或总工程师）或以上行政职务担任，且应已任该职满半年或以上的领导担任，负责项目的总协调。	公司任职证明
2								项目负责人	1名	按招标公告要求。	按招标公告提供资料
3								技术负责人	1名	按招标公告要求。	按招标公告提供资料
4								质量负责人	1名	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职称证书件
5								安全负责人	1名	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以及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提供职称证书、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扫描件
6								造价负责人	1名	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	提供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扫描件
7								土建工程师	1名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毕业证、职称证书件
8								电气施工管理工程师	1名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机电工程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毕业证、职称证书件
9								弱电施工管理工程师	1名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智能化或电气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毕业证、职称证书件
10								装修工程师	1名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建筑工程类或装饰装修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毕业证、职称证书件
11								质量员	1名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工程类相关专业，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机构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质量员岗位证书或上岗证或培训证。	提供毕业证、职称证、质量员岗位证书或上岗证或培训证书件
12								技术员	1名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毕业证、职称证书件
13								施工员	1名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工程类相关专业，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	提供毕业证、职称证、施工员岗位

								机构或行业协会颁发颁发的施工员岗位证书或上岗证或培训证。	证书或上岗证或培训证扫描件
14						专职安全员	1名	按招标公告要求。	按招标公告提供资料
15						造价员	1名	其中1名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土建类相关专业，另1名所学专业或职称为机电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毕业证、职称证书扫描件
16						材料员	1名	所学专业或职称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提供毕业证、职称证书扫描件
17						资料员	1名	所学专业或职称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机构或行业协会颁发颁发的资料员岗位证书或上岗证或培训证。	提供毕业证、职称证、资料员岗位证书或上岗证或培训证扫描件

备注：1、本表为项目经理部主要人员的基本要求，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各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职。

2、本表项目经理部主要人员需提供 2025 年 9 月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项目经理部主要人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详见基本要求及备注。

3、人员仅指投标人自身人员，如投标申请人为集团公司，则不含集团下属具有独立法人的子公司的人员，但包含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人员；同样下属具有独立法人的子公司也不得使用集团公司人员。

4、拟投入的项目部人员，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后不得更换，否则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是指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建人〔2018〕67号）取得的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6、本表中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需满足招标公告要求，其余人员不全或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中标后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补充完善并报发包人审批同意；涉及违约的，还需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格式九：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 时间		担任相应 职务年限			
资格证书号					
业绩简介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响应招标文件所附施工组织设计要点的承诺书

(招标人):

我方承诺，如中标承建_____（项目名称），将按招标文件所附的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要点进行响应的基础上自行组织施工。并承诺在中标后按招标文件所附的施工组织设计要点基础上编制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并报经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审批后实施。

投标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施工组织设计要点

由投标人有针对性的描述，各部分文字直接简炼，不得出现大量宣传性及无实质性意义或直接引用范本照搬照套的文字。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一) 工程概况

(二) 项目实施条件分析

(三) 项目管理目标

(四) 项目组织机构设置

(五) 现场管理和施工总平面图

(六) 施工部署和施工准备工作

1、项目管理总体安排；

2、施工和管理人员的准备和拟投入的最高人数和平均人数；

3、施工现场准备和施工程序；

4、施工准备工作组织和时间安排。

(七) 施工组织方案

1、施工流向和施工顺序；

2、施工阶段划分；

3、施工方法和施工机械选择；

4、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设计；

5、环境管理；

6、报装、报建方案；

7、调试方案；

8、施工方案；

9、其他。

(八) 施工技术组织措施计划

1、施工总进度计划和单项工程施工进度计划（附表 1）；

2、保证进度的措施；

3、保证质量的措施；

4、保证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目标的措施；

5、保证季节施工的措施；

6、保证环境的措施；

7、成品保护措施。

以上各项措施应包括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及合同措施。

（九）资源供应保障计划

1、劳动力需求计划（附表 2）；

2、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表（附表 3）；

3、主要材料、设备选用表；

4、主要机械设备及大型工具、器具需求计划（附表 4）；

5、资金使用计划（附表 5）；

6、材料设备供应保障措施。

（十）项目风险预测和管理

1、风险管理重点；

2、风险防范对策；

3、风险管理责任。

（十一）信息管理

1、与项目组织相适应的信息流通系统；

2、与招标人的项目信息管理处理系统软硬件相配套的资源配置；

3、信息管理实施规划。

（十二）建筑垃圾处理方案

1、工程概况和施工单位基本信息；

2、建筑垃圾产生量与种类；

3、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污染防治的措施和目标；

4、需要外运的建筑垃圾种类、数量与运输的时间、路线、方式和运输单位；

5、建筑垃圾回填、消纳、综合利用场所名称；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十三）其它

1、质保期服务方案；

附表 1：施工进度计划表

施工进度计划表

序号	工程项目	工程量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进度计划							
					20__年							
1	施工准备											
2	……工程											
3	……工程											
4	……工程											
5	……工程											
6												
7												
8												
9												
10												
11												
12	……											

附表 2：投入劳动力计划表

投入劳动力计划表

序号	工种	投入总数量	进场计划					
			20___年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1								
2								
3								
4								
5								
6	...							

注：本表后应附投入劳动力计划柱状图。

附表 3：主要材料、设备进场时间表

主要材料、设备进场时间表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暂定数量	质量等级	到货时间	到货地点	备注

说明：1、按专业工程不同分别列表分类填写。

附表 4：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名称及型号		申请单位能达到的程度简述（由申请单位填写）				
		机械投入数量	投入本项目施工机械的情况（台套）			
名 称		数量（台套）	小计	新购	自有	租赁
施工 机 械 设 备						
	...					
其他 设 备						
	...					

注：设备名称及要求数量由投标人视本工程具体情况结合招标人对本工程的具体要求自行配备；

附表 5：资金使用计划表

资金使用计划表

从开工月算起的 时间（月）	资金使用计划		备注
	分期（%）	累计（%）	
预付款			
第1月			
第2月			
第3月			
第4月			
.....			
保修期			
合计			
说明			

注：本表不得出现具体金额，仅以百分比表示。

承 诺 书

致：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经详细阅读本工程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和踏勘现场，我司已理解招标人对本招标项目工程管理的高标准及严格要求，在此，我司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司已按投标须知第 5 条的要求完成了对现场的踏勘工作，已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条件。如若中标，我司理解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需负任何的责任。我司承诺不会因施工期间现场条件发生的任何阻碍而向招标人索赔工期或费用，并保证不因施工期间现场条件发生的任何阻碍而影响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

二、我司已全面细致熟悉、复核和理解本招标项目招标时的所有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已完全理解本工程的特点和设计意图。经认真审查，我司认为本招标项目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完整，不存在错项、漏项的情况，满足和符合施工要求；如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因上述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不完整而导致的变更，我司承诺在不影响工程顺利推进的前提下，及时主动报招标人审批同意，其中因我司原因而发生的，我司承诺不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三、经认真审查，我司认为本招标项目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中不存在不能施工、不便于施工的技术问题；施工期间如仍需发生施工工艺、重大技术方案的调整，我司承诺在不影响工程顺利推进的前提下，及时主动报招标人审批同意，其中因我司原因而发生的，我司承诺不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四、经认真进行市场调查，我司承诺本招标项目材料、设备来源有保证，可按投标承诺及时组织到货，无需代换，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中所要求的条件我司全部能够满足。

五、鉴于本工程的重要性、复杂性和工期的紧迫性，为确保按时、按质完成工程的施工任务，我司经慎重考虑，承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投入人员。否则，按合同约定处理，并承担违约责任。

六、我司已充分阅读并理解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格式的所有内容，且对合同条款相关疑问已在投标阶段时提出。如果我司的投标被接受，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及合同条款与贵中心签订合同，且在办理合同签订手续时积极主动配合招标人，不提出任何违反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精神的任何书面要求和疑问。

七、我司保证本工程文明施工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案完全满足国家、省、

市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安全生产规程与规定，完全满足《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号)》、《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粤办函〔2017〕708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采取切实措施坚决遏制施工扬尘污染的紧急通知》(粤建电发〔2018〕20号)、《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管理暂行办法》(粤建规范〔2018〕1号)、《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1.0试行版)》的通知(穗建质〔2018〕1953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图集(V2.0版)的通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9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版)的通知》(穗建质〔2020〕1号)、《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号)、《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规程(试行版)》(穗建质〔2021〕316号)和《广州市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措施费管理办法》(穗建筑〔2003〕106号)等各项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愿意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任何处罚，直至被清退出场，并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我司保证本工程竣工验收、竣工资料和竣工备案管理完全符合国家、省、市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竣工验收和档案管理各项规定及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管理要求。

九、我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如经招标监管部门查实存在上述行为，我司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如果我司中标，我司保证实际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材料、机械、设备与我司递交的投标文件一致，且不低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我司将被视为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贵中心有权拒绝我司参与后续工程投标。

十一、如果我司中标，我司保证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项目管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中的人员在进场前准时参加招标人组织的面试考核。若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考核不通过，我司承诺无条件按招标人的要求进行更换，直至招标人满意为止。经招标人和总监理工程师考核，我司未按投标文件投入主要人员或经过更换后的人员不能满足本项目要求的，我司承诺除无条件按招标人的要求更换外，还应按合同约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十二、如果我司中标，对招标人、监理人为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而下达的调整项目管理部组成人员的指令、通知，我司承诺无条件地在限期内执行并调整到位。

十三、如果我司中标，我司承诺如出现施工进度、质量、投入不满足需

要，严重影响施工现场推进或招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情形，招标人还有权视现场情况要求我司法定代表人驻场办公，直至招标人同意退场为止，否则我司愿承担有关违约责任。

十四、如果我司中标，我司保证在规定时间内按招标人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并应用于实际施工过程中，且保证该施工组织设计不低于本投标文件中施工组织设计所承诺的标准，并无条件根据招标人的要求修改完善。如违反上述承诺，由此引起的质量、工期、安全等相关责任完全由我司承担，愿意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任何处罚，直至被清退出场，并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如我司中标，我司承诺本项目的主要材料设备的选用严格按照发包人看样定板的规定执行，选用的材料设备的品牌、档次、技术参数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不以任何理由调整中标的材料、设备价格。

十六、我公司承诺选用绿色生产达标企业生产的混凝土。

十七、如果我司中标，我司承诺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招标人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招标人作出的组织的考核、考评通报、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招标人网站和建设项目业主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我司自行承担。

。

投标人：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主要设备的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

主要设备的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

致：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我司已充分阅读本项目招标文件并充分了解本项目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严格要求。如果我司的投标被接受，我司保证按以下服务计划和服务内容进行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内服务：

1. 我司提供主要设备【包括配电箱及箱内核心元件、UPS 电源、消防联动电源等】____年（不少于 2 年）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服务。
2. 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针对项目特点及实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
3.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定期派工程师到现场巡查。
4. 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我司承诺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换，由此引起的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等其他一切费用由我司负责。新更换的零部件的质保期则从更换之日起计。
5. 我司保证所选用厂家设有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保证在收到业主维修通知后及时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相关的维修必须连续进行，直至故障完全修复为止。若不能及时排除故障，我司立即采取切实有效的补救措施（包括免费提供应急设备），全力防止损失的扩大。
6. 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正式运行之日起的质量保证期（含潜在缺陷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材料因素造成的损坏，均由我司免费维修、更换，由于人为（非我司人员）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收取成本费用。
7. 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我司承诺与招标人代表对合同项下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查，对任何缺陷由我司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将缺陷原因、修理的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情况报告给招标人。
8. 在质量保证期内，我司承诺在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供应，并随时优惠提供易损，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9. 如我司未按承诺完成保修责任，招标人可另行聘请其他专业单位进行维修，其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取（不足部分由我司另行支付）。

投标人：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技术投标方案、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格式十四：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以下简称“37号文”), 投标人在投标时须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明确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2、招标人根据设计文件的要求及37号文的规定列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清单项, 具体详第5点“打√”标识。
 - (1) 投标单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 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2) 投标单位对清单中认为需要补充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 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3) 投标单位不同意建设单位在清单中标识的该项请在对应项打“×”标识, 并在备注栏填上相关说明。
- 3、投标单位应当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下述第5点清单, 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 4、对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 中标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实行施工总承包的, 由施工总承包单位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前专项施工方案应当通过施工单位审核和总监理工程师审查。
- 5、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一、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建设单位	投标单位	备注
一、基坑支护	()	()	
(一) 开挖深度超过 3m (含 3m) 的基坑 (槽) 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二) 开挖深度虽未超过 3m, 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 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 (槽) 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	
(一)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 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搭设高度 5m 及以上, 或搭设跨度 10m 及以上, 或施工总荷载 (荷载效应基本组合的设计值, 以下简称设计值) 10kN/m ² 及以上, 或集中线荷载 (设计值) 15kN/m 及以上, 或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	
(三) 承重支撑体系: 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10kN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二)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	()	
(三) 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四、脚手架工程	()	()	
(一) 搭设高度 24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	()	
(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	()	
(三)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四) 高处作业吊篮。	()	()	
(五)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	()	
(六) 异型脚手架工程。	()	()	
五、拆除工程	()	()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它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	()	
六、暗挖工程	()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七、其它	()	()	
(一)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二) 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三) 人工挖孔桩工程。	()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	
(五) 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	()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二、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一、深基坑工程	()	()	
开挖深度超过 5m (含 5m) 的基坑 (槽) 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	
(一)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8m 及以上，或搭设跨度 18m 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设计值)15kN/m ² 及以上的，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 20kN/m 及以上。	()	()	

(三) 承重支撑体系: 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7kN 及以上。	()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 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	
(二) 起重量 300kN 及以上, 或搭设总高度 200m 及以上, 或搭设基础标高在 200m 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	
四、脚手架工程	()	()	
(一) 搭设高度 50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	()	
(二) 提升高度在 150m 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	()	
(三) 分段架体搭设高度 20m 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	
五、拆除工程	()	()	
(一)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	()	
(二) 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	()	
六、暗挖工程	()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	
七、其它	()	()	
(一) 施工高度 50m 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	
(二) 跨度 36m 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 或跨度 60m 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	
(三) 开挖深度 16m 及以上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	
(五) 重量 1000kN 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	()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 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	

格式十五：分包情况一览表

分包方案情况一览表

序号	拟分包的专业及内容（如有）	备注
1		
2		
3		
4		
5		
...		

注：

1. 本项目可分包的专业工程为智能化、电梯安装工程，投标人如有专业分包需要的，投标人可列明分包方案，中标后需严格按照招标人分包管理办法执行，需对经招标人审批同意的专业分包单位加强管理，履行施工总承包单位主体管理责任。
2. 投标人根据自身企业综合情况，对本项目的部分专业工程实施分包的，需按要求提供本表，若未提供或未填报拟分包的专业及内容的，则视为无专业分包需求。项目实施过程中，招标人原则上不再接受专业分包申请，否则按合同约定及相关规定处理。
3. 承包人投标时漏报又确须分包的，除应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限提交书面分包申请外，还应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4. 为防止违法转包和违法分包等行为，规范中标单位标后履约，若中标单位违反了有关工程分包的合同约定，招标人有权拒绝其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并抄送监管部门进一步处罚。

注：《分包方案情况一览表》仅适用于对本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的专业工程实施分包的情况。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经济标封面

[工程名称]

投标文件

第二册 （经济标书）

投标人：_____ (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格式二：广州建设工程施工经济标招标投标书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经济标招标投标书

工程名称	
投标总报价 (元)	
其中：人工费 (元)	
其中：安全生产措施费 (元)	

格式三：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本部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工程量清单。

格式四：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编制各种专业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格式五：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本公司授权_____（身份证号：_____）负责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及内容进行解释、说明，并承诺以下事项：

- 1.被授权人清楚投标文件编制的具体情况，包括技术方案文件、工程量清单、以及投标文件的加密打包的理解；
- 2.在本项目开标至评标结束前，努力确保被授权人在项目评标所在地附近；
- 3.从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起二小时内，被授权人应如实地书面澄清。

如由于未遵守上述承诺内容之一导致无法进行澄清的，我公司认可和接受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论。

附件：《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1.投标文件报价编制方式：□自行编制的，编制的负责人：_____（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执业单位应与投标人一致）。□委托编制的，受委托单位_____，编制的负责人：_____（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执业单位应与受委托单位一致）。

2.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情况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 自有 外包 其他

电脑类型

电脑所属单位

电脑所在地址 (如××市××区(县) ××街(路) ××号××大厦××房)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章内容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遵照招标人相关管理规定要求；
- 2、采用图纸中规定的其它技术和验收标准；
- 3、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和验收规范。

广州市党政机关文印中心用房维修改造

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管理要求

2025 年 9 月

一、工程概况

（一）简介

项目名称：广州市党政机关文印中心用房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 80 号

项目简介：广州市党政机关文印中心用房维修改造工程建设规模如下：

总建筑面积 3435.79 平方米；其中中座 938.22 平方米，东楼 1697.86 平方米，南楼 619.70 平方米，西楼 180 平方米。

改造后建筑功能主要有：印刷、胶订、裁切等操作区，仓库、废纸库、复合一体机室、装订多功能操作厅、涉密计算机房、电脑排版室、校对室、保密教育培训室、值班室、档案室、会议室、培训室，以及机房等。

项目总投资约 2777.9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2330.7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 314.93 万元；预备费约 132.28 万元。

（二）项目现状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 80 号，原为市城职学院的校舍。分为中座，东楼，南楼及西楼。其中，中座：2 层，混合结构，首层 1964 年建成，1984 年加建二层钢结构；东楼：6 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一至三层 1984 年建成，四层五层年代不详，六层为后期加建混合结构；南楼：9 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1980 年建成；西楼：2 层，混合结构（首层砖混结构，二层钢结构）1967 年建成。



场地建筑现状

1. 临水临电

本工程的施工临时用水、用电由施工总承包单位实施。中标人进场在业主指定的接入点接入临水临电，并自行支付临水临电使用费。同时中标人应根据本工程临水临电工程接入情况，自备发电机作为应急措施，该费用不另行支付。

2. 临时道路、临时排水排污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对现场情况应有充分了解并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克服场地、周边环境限制所需的相关费用及工期，发包人不再因中标人二次运输、施工道路建设、临时排水排污管道敷设等临时设施、施工措施而延长施工承包合同工期、改变合同价。

目前，场地东侧有现成出入口，可作为施工出入口；场地西、北侧均有现状排水、排污检查井，在施工时需办理临时排污手续后在建设范围就近接入使用。

3. 使用要求

中标人进场后，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进行接驳，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临水临电布置方案，并负责办理相关手续。临水临电相关接用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投标人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应费用。

（三）项目实施范围及内容

（1）承包范围

根据发包人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和工程管理要求，按合同文件、招标文件、设计文件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及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维保等工作。

(2)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招标内容为项目立项包含的所有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拆除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室内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及防雷工程、暖通空调工程、智能化工程、室内外消防系统、防排烟系统、火灾自动报警联动控制系统、标识工程、室外园林绿化景观、室外工程等。具体以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说明为准。

具体以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说明为准。

(3) 施工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

包括对本项目由招标人另行发包的专业工程实施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

二、项目管理目标

(一) 工期进度目标

1、本项目的总工期目标：本工程总工期为 300 日历天，计划 2025 年 11 月 1 日开工，2026 年 8 月 30 日竣工，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承包人施工合同额已包括一切上述工期完成本工程所须的赶工费及技术措施费。

2、在上述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各关键节点目标如下：

项目关键节点工期目标（总工期 10 个月，开工日期为计划 2025 年 11 月 1 日，完成竣工联合验收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30 日）			
阶段	工作内容	工期	备注
1	安全文明设施及报建手续	15 天	
2	拆除工程及结构加固 (含东楼基础加固)	50 天	

3	中座、西楼二层主体结构施工	45 天	
4	装饰装修工程及室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	90 天	
5	室外园建绿化工程及装配式箱泵安装（含基坑开挖）、围墙工程、室外钢梯安装等	70 天	考虑到施工场地问题，承包人可先完成支护结构施工后作为临时堆场，待支护桩达到龄期及外架拆除后装配式箱泵土方开挖，具体以审批的总进度计划为准。
6	现场调试检测及验收	30 天	

备注：投标人应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财力等，科学组织、精密策划，严格按照上述工期要求组织施工。招标人将按合同相关约定对投标人出现的工期延误进行相应处罚。若最终投标人能按期完成建设任务，招标人可撤销上述工期延误的处罚，若最终未能按期完成建设任务，招标人将严格依据合同相关条款进行处罚

（二）质量目标

一次竣工验收合格，且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项目所涉及的政府专项验收全部通过，单位工程一次竣工验收合格。

（三）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按照《广州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规程》及我中心《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安全文明施工通用要求》落实各项安全文明设施，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确保广州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四）投资目标

结算金额不超过项目概算批复中对应的建安工程费。

三、项目管理重点、难点及分析

（一）项目管理重点

1. 总平面布置是项目管理重点

本项目施工场地狭小，周边条件复杂且临近居民区，承包人需统筹规划好临设办公区、施工流线及材料堆场，同时随施工进展可能会面临多次进行平面转换，承包人需根据施工总进度计划安排考虑整体的总平面布置方案。

2. 前期的报建报批手续办理是项目推进的重点

本项目涉及到施工临时排水、建筑废弃物处置证、施工许可证等报批手续，承包人需委派熟悉报建报批流程专业人员配合业主开展报建报批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合法开工。

3. 地下管线保护是管理重点

基坑开挖区域可能涉及到现有的地下管线，承包人需严格执行《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地下管线保护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进场后续对涉及开挖区域进行地下管线复探并制定相关保护方案。

4. 本项目是加固改造工程，做好施工质量把控是项目管理重点

（1）主体结构加固及内庭院新增一成品消防水池（108 立方米），基坑支护的施工质量是管理的重点，四周采用直径 600@1000 灌注桩，暂定桩长 L=8.6 米，桩间采用旋喷桩直径 600@1000，进入全风化 1 米，暂定桩长为 3.4 米。开挖深度为 5.25-7.35 米。

（2）室内新增两部电梯，中座新增 3t 货梯，东楼新增 1.6t 客货电梯；在旧建筑物新增电梯，需要微管桩施工，中座 3T 货梯新增两个柱子。

（3）材料品牌的选用是管理的重点；装修（各室内装修、机电管线）施工质量是管理的重点；

（4）落实样板引路、看样定板工作是管理的重点。

5. 工况较复杂，周边环境要求高，安全文明施工管控是项目管理重点

（1）组织施工队伍有序施工，保持良好的施工作业环境，提高施工人员的整体形象，是管理的重点。

(2) 确保对周边环境的保护，减少噪音、扬尘，是施工管理的重点。

6. 本项目涉及保密场所，涉密智能化工程的建设，针对性做好人员审查、权限管理、保障设备选型与采购满足相关文件要求，是项目管理重点。

7. 对接协调工作也是管理重点：（1）各种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2）各单位、各专业及工序接口管理及协调；（3）周边环境的协调，控制好施工所带来的舆情，快速处理、控制好舆情投诉。

（二）项目管理难点

1. 深基坑作业

消防水池基坑开挖深度达 5.25-7.35 米，属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且四周距现状建筑最近仅 2.7 米。极易引发周边建筑（均为老旧建筑）的不均匀沉降、开裂甚至坍塌。承包人须根据危大工程管理要求组织开展深基坑方案专家论证，经论证通过后方可实施；基坑开挖前需做好开挖区域及周边的管线复核及保护，并根据基坑边线距离周边建筑物情况考虑周边建筑现状鉴定及震动监测；基坑开挖后须做好开挖过程中的施工监测，进行全天候的自动化监测（位移、沉降、倾斜）。制定极其详尽的应急预案，包括抢险措施和人员疏散方案。与周边产权单位做好协调工作，需确保万无一失。

2. 场地狭窄

本项目仅有一个宽约 4 米的桥梁（限载 10 吨）作为主要车行入口，大型设备、建材运输效率低。同时项目位于越秀区，大型车辆、土方车辆存在时段限行，基坑土方量约 1134m³，按正常每天 2 小时计算出土时间约 15 天，承包人需要制定分时段、分种类的材料运输计划，可能需要进行二次倒运。可能存在大型机械设备无法进入，需大量采用小型、手提式机具的情况，影响工效，承包人应综合考虑机械投入与工期匹配，不得延误工期。

3. 单体工程与室外工程施工工序的合理穿插

项目包含中座、东楼、西楼三栋不同结构、不同年代的建筑，涉及到拆除、加固、改造及机电安装工程，同时室外有深基坑工程，承包人需充分考虑好各工序的搭接工程，包括装修与机电安装之间的穿插搭接，室外深基坑

的开挖实施时间与总平面布置转换、室外围建工程施工之间的搭接，本项目还包括外电接入工程，承包人需根据机电安装调试计划确定具体通电时间，提前完成变配电房土建验收、室外管沟实施及高低压配电柜采购安装等工作，确保按期通电，避免因施工组织不当造成工期延误。

4. 高要求的结构拆除、加固与改造施工

(1) 东楼、中座、西楼安全性鉴定等级均为 Dsu 级。必须严格遵守“先支撑后加固”、“先基础后上部”的原则，制定科学的施工流水顺序，防止在加固过程中发生次生破坏。结构加固是高度专业化的领域，必须选择有丰富经验的专业队伍，并对其技术方案、材料、工艺进行严格监控。

(2) 将中座二层钢结构完全拆除并改为混凝土框架结构，并在一层新增一排柱子。此过程涉及大面积卸载和荷载路径根本性改变，风险极高。必须进行详细的施工模拟计算，制定分步、分段卸载和置换的专项方案。实施全过程的结构健康监测，确保施工每一步都在可控范围内。

5. 项目安全文明管理标准高

拟建项目位于广州市区，对于施工噪音、扬尘防治管理要求严格，承包人需严格执行《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房屋建设工程推广使用封闭式外脚手架冲孔金属板安全网等的通知》、《广州市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 个 100%”管理标准图集（V1.0 版）》及我中心安全文明管理标准要求，外脚手架统一采用冲孔金属板安全网，同时注意施工过程的噪音控制，采用低噪音机械，严禁超时作业，避免产生舆论投诉问题。

6. 验收工作管理

本项目不同于常规新建项目，即有结构加固，也有新建钢筋混凝土结构、外立面改造及新建消防系统等，涉及到的专项验收较多，承包人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原材料送检、现场检测计划，施工过程中注意隐蔽过程信息留存、按计划及时开展检测工作；新建消防系统须做好消防水过程试压、单点及整体调试工程，确保各项验收工作有序开展。

四、项目管理要求

（一）总平面布置要求

- 1、本项目总平面布置的围蔽等临设费用包含重复搭设费用。
- 2、承包人需根据现场场地情况及实际规划总平面布置，布置方案和建设标准需经监理及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方能实施（建设标准应不低于以下要求）。如临设搭建区域不足，投标人需自行考虑租借，费用自行承担。承包人应向设计、监理、建设单位等提供满足项目实际需要的办公用房及相应配套设施，相关费用已在“其他项目费”中列支，总价包干，结算时不再调整。
- 3、承包人总平面布置及临建搭设应结合各施工阶段的需求，充分考虑做好分阶段合理规划，并不得以此为由向发包人主张相关费用调整。
- 4、施工现场的视频监控系统应满足 2019 年 4 月 3 日印发《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加快推进我市建设工程安装视频和扬尘在线监控设备的通知》的要求并按照我中心要求接入我中心的 BIM 系统管理。根据《广州市重点公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施工现场考勤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安装人脸识别系统，并按要求考勤。
- 5、依据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印发的《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 版）》（穗建质〔2020〕1 号）、《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 个 100%”管理标准细化措施的通知》（穗建质〔2018〕1394 号）等相关文件，并结合中心实际情况编制印发的《广州市重点公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中心安全文明施工通用要求》（穗重建〔2025〕590 号）对施工区大门标识、施工围蔽和安全帽、反光衣的检查点，以及临边洞口防护、基坑通道、有限空间等部位的安全生产标准进行施工。

（二）进度管理要求

- 1、承包人进场前应就项目开工条件进行全面梳理，报监理单位和发包人批准后方可进场实施。
- 2、承包人进场后须根据《项目实施总控计划》、施工图纸和现场实际情况编

制切可行的实施进度计划（总体施工计划须采用网络进度计划）并按照监理工程师、发包人的要求随时修订和调整，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确保按批准的进度计划实施工程。

3、每月 25 日向发包人递交月度计划执行总结报告，内容包括上月建设计划的落实情况（数据化），未完成工序的原因分析，本月拟采取增加投入的机械设备、人员数量的纠偏措施，核对总控计划的执行情况（数据化），下个月施工进度计划。

4、周五向发包人递交施工周报，内容包括本周重要事项、上周计划完成情况、未按上周计划完成的原因分析以及拟采取的赶工措施、下周计划、投入的机械设备、拟进场的材料、需要协调解决的事项及建议等。

5、每月 25 向发包人递交施工月报，内容包括工程进度数据化、下月施工计划、工程质量及质量管理工作、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数量、主要材料使用数量、计量支付情况及本月施工产值、工程变更、施工安全生产情况、文明施工情况、目前存在的问题及其解决建议、本月大事记、现场施工照片等方面内容。同时，发包人有权不定期要求承包人提交报告资料等，承包人需无条件按发包人要求提供。

6、项目关键节点滞后 10 天以上，项目指挥长必须驻场协调解决。

7、如在工程实施期间，因政策变化、计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非招标人主观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停建的，则承包人必须接受终止服务并积极配合发包人作好善后工作，按已实际完成的施工内容和本合同的相关约定结算，但承包人不得要求额外的费用及任何形式的补偿。

8、在工程实施期间，如因任何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中间停工而导致承包人必须二次或多次进出场，相关费用亦已经包含于合同金额中。因工程中间停工而不退场的，承包人可与发包人协商减少停工期间驻场人员的数量，但本合同总额不作调整。

（三）质量管理要求

1、本项目质量标准及质量目标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承包人应按有关施工工艺标准或经审定的施工技术方案施工，并应对施

工全过程实行质量控制，工程施工人员上岗前应进行培训、交底。

3、针对防水工程、外立面、会议室等重点区域装修实施样板间评审及样板引路制度，要求承包人必须安排具有经验丰富的施工人员跟进现场施工，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施工，并做好过程每道工序的验收。过程中应定期组织设计单位建筑专业人员对现场施工进行质量巡查，确保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图纸要求。

4、要求承包人严格按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有关规定执行，建立工序质量样板，在工序样板引路的基础上，实施分部分项工程样板引路制度，经发包人、设计单位、监理人现场验收样板合格后方可进行大面积施工。否则，承包人、监理人有权下达工程暂停令，由此导致的工期延误不得顺延，由承包人自行采用赶工措施消化并承担赶工费用。样板展示区相关费用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5、承包人必须建立和健全管理体系，设立质量安全管理专职机构，配备满足规定要求的专职管理人员，特别是质量专责、安全专责必须由专人担任，不得兼职。

6、要求承包人无条件执行发包人发出的包含但不限于：分包单位资质报审制度、材料设备看样定板制度、预付款进度款审批管理制度、设计变更管理办法、现场签证管理办法、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奖惩办法等。

7、承包人及其选择的专业承包商所采用的所有材料应符合设计技术参数要求；主要材料应按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有关规定，报发包人、监理人审批。凡材料设备质量不符合要求，承包人必须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8、要求承包人组织专家对于本项目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具有技术难度的分部分项工程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并经论证后方可实施。

9、施工样板先行须针对大面积施工的工作面和工序先做样板。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经监理人批准的专项工程施工方案及经参建各方现场确认的施工样板进行施工，否则监理人可以直接下达停工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10、承包人必须严格执行有关质量通病治理措施，编制质量通病防治专项方案以及质量通病整改专项施工方案报监理单位审批，经监理单位批准后实施。

11、深化设计管理要求按最新的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有关规

定执行。

（四）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

1、本项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按合同约定执行。承包人必须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安全文明施工管理须满足国家、省、市关于安全文明生产的相关规定和发包人对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要求。承包人进场后必须编制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包括明确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树立全体现场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安全文明施工思想意识、制定组织保证措施（包括配合各岗位专兼职安全人员、建立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体系等）和制度保证措施（包括实行新工人入场安全培训教育制、安全技术交底制、各层次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制度、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岗位责任制等）。承包人有权拒绝发包人及监理人强令承包人违章作业、冒险施工的任何指示。

3、承包人在开工前制定《安全文明示范工地创优实施方案》经监理单位审批后实施，并确保达到广州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4、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安全文明施工方案，严格按《关于印发《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的通知》（建办[2005]89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加强全市房屋建筑工程（含综合管廊）预防高处坠落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做到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专款专用，严禁挪用。每月书面将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使用计划提交给发包人、监理单位审批，且每月25日前将上一月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使用情况（进场验收证明、发票等单据及现场照片）提交发包人、监理单位核实；否则，发包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他人实施，所发生的费用从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从承包人的合同价款中扣除，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5、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承包人必须对深基坑（含降水）、脚手架工程、幕墙工程、高支模、吊装作业、高空作业、动火作业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重点管理，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报监理单位审核，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须组织专家论证审批，按经审批通过的施工方案组织实施。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必须能有效启动紧急预案，确保人员的安全。

6、在工程实施期间，承包人对经发包人移交的施工场地负有全过程、全面的管理责任，必须对施工场地范围内的治安秩序、安全保卫、环境卫生以及周围房屋、市政设施等全面负责，对施工场地范围内的交通道路、用水、用电、场地内的施工协调负责，确保不对周边环境、道路、行人和相邻施工现场造成不利影响，不得干扰周边的正常生活。

7、监理人、发包人或监督部门在安全文明施工检查过程中，如发现施工现 场不满足国家、省、市关于安全文明生产的相关规定和发包人对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要求，且不按监理人要求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完毕的：(1)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发出停工令直至整改符合要求，停工期间内的所有间接及直接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2)发包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他人实施整改，所发生的费用从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从承包人的合同价款中扣除。

8、要求承包人进场后需对本项目施工过程场地平面布置及分阶段利用方案进行综合考虑。承包人综合考虑临时办公区和生活区临时板房和设施二次搬迁费用。

9、承包人必须加强对项目所有人员以及门卫岗的管理，定期组织疫情防控知识培训学习，尤其登革热、流行性传染病等疫情，如因项目引发疫情，由承包人负责疫情造成的一切损失。

10、承包人必须对施工现场进行围蔽管理，所有进场人员必须经过门卫的检查，通过安防系统检查通过后进入施工现场，所有进出场人员必须有记录备查，必须做到人车分流。

（五）投资控制要求

1、承包人须在中标后 60 日历天内根据下发的施工图纸全面梳理，提出施工图预算工程量与招标清单工程量之间的差异，并报监理单位和发包人审核备案，但不得因此而影响工程进度。

2、承包人须协助甲方加强投资控制，每期申请进度款的计量计价应准确，进度款的申请应与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相匹配，严禁虚报计量（承包人申报的进度款金额超出经监理人、发包人核实金额的 10%，视为承包人虚报计量）或超前计量，否则严格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我中心有关变更和签证的管理规定，遵循先审批后执行的原则。

4、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工程变更、工程签证等引起合同价款调增事件后 30 天内，承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变更工程费用审批的，则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调整合同价款以及调整的金额。

5、本工程严格推行过程结算。要求承包人在基坑及土石方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完成后一个月内，申报对应工程的结算文件报监理、发包人审核。拖延不报将按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6、本工程创优费用不单独计取，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如果中标人未取得约定奖项，则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六）人员配置及规范化管理要求

1、承包人人员配置

承包人需成立项目管理部及配备完备的组织架构，并为本项目配备能负责总协调的项目指挥长，便于调度公司资源，下列表格为项目管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

项目管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

序号	职务	人员数量	基本任职条件
1	项目指挥长	1	由投标人现任副总经理（或总工程师）或以上行政职务担任，且应已任该职满半年或以上的领导担任，负责项目的总协调。
2	项目经理	1	按招标公告要求。
3	技术负责人	1	按招标公告要求。
4	质量负责人	1	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5	安全负责人	1	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以及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
6	造价负责人	1	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
7	土建工程师	1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8	电气施工管理工程师	1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机电工程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9	弱电施工管理工程师	1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智能化或电气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0	装修工程师	1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建筑工程类或装饰装修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1	质量员	1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工程类相关专业,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机构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质量员岗位证书或上岗证或培训证。
12	技术员	1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3	施工员	1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工程类相关专业,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机构或行业协会颁发施工员岗位证书或上岗证或培训证。
14	专职安全员	1	按招标公告要求。
15	造价员	1	其中1名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土建类相关专业,另1名所学专业或职称为机电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6	材料员	1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具备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7	资料员	1	所学专业或职称为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机构或行业协会颁发资料员岗位证书或上岗证或培训证。
	小计	17	

注: (1) 上表人员均要求为投标单位正式职工,须提供投标人企业(不含投标人的子公司、独立法人的分公司或分支机构)购买的2025年9月社保证明(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缓缴社会保险费且投标人未缴纳的,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确定中标人后,发包人将核实中标人拟派人员的社保补缴情况)。除注明外,各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职。(2)拟投入的项目部人员,中标后不得随意更换,否则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3)项目部主要人员在进场前需参加招标人组织的面试考核。

2、承包人规范化管理要求

(1) 现场组织实施管理费以月为单位,进行计量支付。现场组织实施管理费的支付及费用标准按合同规定执行。

(2) 现场管理机构各部主要组织管理人员在开工前必须全部到位,并接受总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代表的查验。承包人委派的现场管理机构各部主要组织管理人员不得有兼职情况存在,并接受监理人的监督。

(3) 现场管理机构各部主要组织管理人员应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发包人不要求更换时不得更换。因特殊情况需要更换的,承包人应以书面形式向监理人提出意向(附前任和后任人员的详细履历资料),经总监理工程师签署意见后向发包人提出申请,征得发包人同意后方可更换。承包人必须保证后任人员的资质、

资历、业绩、实际工作能力不低于前任人员的素质。即使发包人同意更换的，承包人仍应按合同的约定承担违反投标承诺的违约责任。

(4) 若更换项目指挥长、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而未征得发包人同意的，不得计量相应人员的现场组织实施管理费，并承担合同相应的违约责任。

(5) 经发包人或总监理工程师考核，承包人投入的现场组织管理人员不能满足本工程建设要求的，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按发包人的要求更换，直至满足本工程建设要求为止。而且，不满足本工程建设要求的现场组织管理人员必须在发包人指令期限内撤场，所更换的人必须在期限内上岗。如承包人不能及时安排相关人员进场，则在此期间的现场组织实施管理费扣除。

(6) 要求项目指挥长每月至少亲自组织 1 次工地现场会议，协调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会议，并将相关会议纪要报监理人和发包人备案。如果项目指挥长因故不能召开，经发包人批准，可委托同级别或以上的单位领导组织会议。如果项目指挥长或其同级别或以上的单位领导不能按上述要求组织会议，每缺席一次，就按合同约定承担一次一般违约责任。

(7) 承包人依法分包项目的分包负责人、材料设备供应商负责人应按监理人、发包人要求，参加工程例会。如无故缺席，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七) 材料设备管理要求

1、承包人在进场后 7 天内根据设计图纸及施工进度计划制定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及时签订采购合同（签订供货合同的时间必须至少比第一批货物计划进场的时间提前两个月+备货期）。影响工程造价较大的大批量材料设备，承包人必须提前定制或锁定价格，否则由此引起的工期调整或价格调整，发包人有权不予批准。其中：

(1) 承包人及时编制原材料、设备的采购计划，落实原材料、设备采购协议，作为第一期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条件之一；

(2) 主要材料设备的采购合同必须报发包人备案（具体需要备案的材料设备采购合同种类由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确定），作为涉及相应材料设备当期计量进度款的支付条件之一。

2、承包人必确保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各专业主要设备材

料技术参数)、招标图纸和相关规范要求的条件下采购主要材料设备。其中：

(1) 招标文件有推荐品牌范围的主要材料设备，原则上必须在推荐品牌范围内选用(具体见《主要材料品牌推荐表》)。承包人在中标后选用推荐品牌中的任一品牌，均不予调整其投标价。

(2) 若承包人选用同等或优于推荐品牌的，在采购前必须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同时在看样定板前须提供同等或优于推荐品牌档次的证明材料报发包人审核，否则视为承包人自行更换品牌，按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 招标文件没有推荐品牌范围的主要材料设备，承包人按中国名牌、国家免检产品、省知名品牌的顺序选定，同时须严格按照发包人看样定板的相关规定执行。

3、无论发包人是否推荐品牌范围，所有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必须严格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检验、试验，确保材料设备质量。材料进场批次要与见证取样检测批次一致，否则，多出批次的检测费由承包人承担。本项目应进行节能、室内环境检测，需委托具有相应资质检测机构实施的相关工作。

4、为加强本工程所使用的乙供材料设备的质量管理，确保承包人所选购的材料设备的质量、技术性能、款式、效果等方面满足设计和使用需求，所有主要材料设备在看样定板之前，发包人、使用业主、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有权对乙供材料设备厂家的生产能力、制造水平、生产工艺等方面进行综合考察评估，考核评估合格的方能采购。如经综合考察评估不合格，发包人有权在《主要材料品牌推荐表》中选择其他满足规定的材料厂家及品牌，经考核评估合格后予以选用，合同价款不作调整。

5、承包人应在确定主要乙供材料设备供应商的7个工作日内，将供应商的清单明细(包括供应商的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等)报监理单位和发包人备案。供应商须服从监理单位和发包人的管理，并按要求参加相关工作会议。

6、承包人运入施工现场的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包括备品备件、安装工具与资料，必须专用于工程。未经发包人批准不得运出施工现场或挪作他用。

7、深化设计图纸经主体设计单位(原设计单位)、监理人、发包人审核同意后，承包人应在10天内向监理人及发包人提出材料设备看样定板申请，并提供

材料样板及相应的文件资料。发包人收到看样定板申请 7 天内，组织主体设计单位、监理人、承包人开会确定样板；开会确定样板后 5 天内，承包人组织主体设计单位、监理人、发包人对审批同意的乙供材料生产企业开展调查，调查的主要内容包括不限于企业的规模、企业的性质、企业的生产保证能力、企业的产品质量保证能力、材料生产工艺、原材料采购等相关内容，并最终确定厂家和实物样板。施工时承包人按样板采购使用材料(对装修装饰效果有重大影响，先进行样板间(段)的施工)。

承包人应在深化设计图纸取得发包人审核确认后 15 天内向监理人、发包人报送所有材料的采购计划，并相应落实主要材料的采购合同，作为第一期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条件之一。

8、本招标项目材料设备严格执行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材料设备见证抽检的各项规定。如出现某批次材料设备见证抽检不合格，承包人应将该批次材料设备全部清理出现场，已安装部分也须全部拆除、清理；每发生一次前述情形，承包人须按合同规定承担一次严重违约责任，并支付相关的违约金；对该类型材料设备在后续见证抽样检测时，将在规定的见证抽样数量、频率的基础上加倍，所需增加的检测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9、承包人进场 14 天内梳理需看样定板材料并编制材料看样定板计划，每一种材料提供不少于于三种品牌的质量证明材料，并提供实物样板。

广州市党政机关文印中心用房维修改造				
工程施工总承包主要材料品牌推荐表（推荐或相当于）				
序号	名称	供应方名称	品牌	备注
一	土建部分			
1	地砖	广东马可波罗陶瓷有限公司	马可波罗	
		广东新中源陶瓷有限公司	新中源陶瓷	
		杭州诺贝尔陶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诺贝尔	
		广东新明珠陶瓷集团有限公司	冠珠	
		广东蒙娜丽莎智能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蒙娜丽莎瓷砖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东鹏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欧神诺瓷砖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斯米克磁砖	
		广东萨米特陶瓷有限公司	萨米特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宏宇陶瓷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威尔斯陶瓷	
		佛山石湾鹰牌陶瓷有限公司	鹰牌	
		广东嘉俊陶瓷有限公司	嘉俊陶瓷	
		佛山高明顺成陶瓷有限公司	顺辉	
		佛山市白兔陶瓷有限公司	白兔瓷砖	
		恩平市新锦成陶瓷有限公司	圣堡龙	
		佛山市金舵陶瓷有限公司	金舵瓷砖	
		广东强辉陶瓷有限公司	强辉陶瓷	
		佛山市法恩洁具有限公司	法恩莎	
		广东能强陶瓷有限公司	能强陶瓷	
2	内墙砖	广东马可波罗陶瓷有限公司	马可波罗	
		广东新中源陶瓷有限公司	新中源陶瓷	
		广东新明珠陶瓷集团有限公司	冠珠	
		佛山石湾鹰牌陶瓷有限公司	鹰牌	
		广东蒙娜丽莎智能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蒙娜丽莎瓷砖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欧神诺瓷砖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东鹏	
		广东萨米特陶瓷有限公司	萨米特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宏宇陶瓷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威尔斯陶瓷	
		广东嘉俊陶瓷有限公司	嘉俊陶瓷	
		佛山市白兔陶瓷有限公司	白兔瓷砖	
		佛山市法恩洁具有限公司	法恩莎	
		恩平市新锦成陶瓷有限公司	圣堡龙	
3	外墙砖	佛山市三水惠万家陶瓷有限公司	惠万家	
		广东强辉陶瓷有限公司	强辉陶瓷	
		佛山市金舵陶瓷有限公司	金舵瓷砖	
		广东宏威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宏宇陶瓷	
		佛山市白兔陶瓷有限公司	白兔瓷砖	
		广东新明珠陶瓷集团有限公司	冠珠	

		广东蒙娜丽莎智能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蒙娜丽莎瓷砖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东鹏	
		广东金意陶贸易有限公司	金意陶	
		佛山麦格米蒂陶瓷有限公司	麦蒂 magamiti	
		晋江腾达陶瓷有限公司	腾达	
		江西省石湾环球陶瓷有限公司	H. Q	
		江苏金久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金久	
4	铝扣板	广州金霸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GKS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狮龙	
		广州帝森建材有限公司	Toptide 拓普泰德	
		广州廊鑫建材有限公司	廊鑫建材	
		广州康普顿至高建材有限公司	至高	
		广东特思达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特思达	
		广东华途仕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华途仕	
		佛山市华狮龙金属装饰制品有限公司	华狮龙	
		广州市南渤海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南渤海	
		佛山市南海联兴得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联兴得利	
		佛山市南海雷诺尔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雷诺尔	
		崇佑（中国）新材料有限公司	崇佑中国	
		亨特建筑产品（深圳）有限公司	樂思龍	
		江苏丰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丰顺	
		墙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墙煌	
		广州市豪顶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豪顶	
5	防静电地板	佛山市新景装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新景	
		广东雷特斯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雷特斯	
		广州市欧巴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欧巴克	
		常州市武进中天机房设备有限公司	中天朝晖	
		常州帕尔特防静电活动地板有限公司	帕尔特	
		常州市远川机房设备有限公司	远川	

		深圳市凌鼎科技有限公司	凌鼎	
		常州市迪加机房设备有限公司	迪迦	
6	抗倍特隔断 (卫生间隔板)	江苏博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大	
		广州锐美家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锐美家	
		浙江瑞欣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瑞欣	
		威盛亚(上海)有限公司	威盛亚	
		佳丽福板业(广州)有限公司	佳丽福	
		广州市新邦比建材有限公司	邦比	
		佛山市讯兴卫浴有限公司	Hoode 富迪	
7	内墙涂料	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美涂士	
		中华制漆(深圳)有限公司	菊花牌	
		广州立邦涂料有限公司	立邦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棵树	
		阿克苏诺贝尔漆油(上海)有限公司	多乐士专业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	
		广东华润涂料有限公司	华润漆	
8	外墙涂料	广东美涂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美涂士	
		中华制漆(深圳)有限公司	菊花牌	
		广州立邦涂料有限公司	立邦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棵树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	
		广东华润涂料有限公司	华润漆	
		阿克苏诺贝尔漆油(上海)有限公司	多乐士专业	
9	钢结构水性防腐涂料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飞鹿	
		中华制漆(深圳)有限公司	长颈鹿牌	
		东莞市欧丽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欧丽亚	
		广州昊特建材有限公司	明治	
		广东达尔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达尔新材	
		广东德丽雅新材料有限公司	德丽雅	
		江门市铨胜涂料有限公司	铨胜	
10	钢结构防火涂料	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飞鹿	

		四国化研（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SKK	
		北京金隅涂料有限责任公司	金隅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集泰	
		东莞市欧丽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欧丽亚	
		山东圣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圣工	
		深圳市珀诗尼新材料有限公司	珀诗尼	
11	防水材料（防水卷材、防水涂料）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KS 科顺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雨虹	
		潍坊市宇虹防水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宇虹	
		大禹九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大禹九鼎	
		广东禹能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禹能	
		广东台实实业有限公司	台实	
12	花岗石	环球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	环球石材	
		南安市奥力石业有限公司	奥力	
		厦门高时实业有限公司	高时	
		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聚绿	
		广东新誉石材工程有限公司	石里石外	
		湖北麻城鑫蓝翔石业有限公司	鑫蓝翔	
		福建省泉州市日升石业有限公司	日升	
		福建省南安市新盈磊石材有限公司	新盈磊石材	
		福建南安市新三星石业有限公司	新三星牌	
		福建省南安市远达石材有限公司	远达	
13	人造石	泉州宝丰石材有限公司	宝丰牌	
		麻城市天福石业有限公司	天福	
		广西利升石业有限公司	利升	
		环球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	环球石材	
		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聚绿	
		南安市奥力石业有限公司	奥力	
		佛山市高明成丽厨饰有限公司	成丽	

14	瓷砖胶	广东宝云智胜石材有限公司	微星石材	
		佛山市荣冠玻璃建材有限公司	荣冠	
		厦门高时实业有限公司	高时	
		广州戈兰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戈兰迪	
		广东中迅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中迅石英石	
		福建省泉州市日升石业有限公司	日升	
		阳西博德精工建材有限公司	博德精工石材	
		晋江华宝石业有限公司	华宝 HUABAO	
		广东原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研晟创	
		福建省南安市新盈磊石材有限公司	新盈磊石材	
		福建南安市新三星石业有限公司	新三星牌	
		富美家（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富美家 FORMICA	
		广州市米伽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米伽	
		威盛亚（上海）有限公司	威盛亚	

		深圳市润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润品	
15	木门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欧派/欧派安防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欧铂尼	
		广东润成创展木业有限公司	润成创展	
		广东联塑日利门业有限公司	LESSO 领尚	
16	防火门	广东家吉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家吉	
		广州市日高工贸有限公司	日高	
		长春铸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铸诚	
		广东联塑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联塑	
		鹤山市博安防火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BOAN 博安	
		重庆美心·麦森门业有限公司	美心	
		重庆五州门业开发有限公司	萨瓦尼	
		东莞市半山实业有限公司	东莞半山	
		南京马斯德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马斯德克	
		广东御盾防火科技有限公司	御盾 yudun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欧派/欧派安防	
		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锐亿	
		南京瑟路绅门业有限公司	瑟路绅	
		中山市富门木制品有限公司	澳创新	
		广东万宝龙门实业有限公司	万宝龙	
		广东龙电安防产品有限公司	龙电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欧铂尼	
17	门锁	广东联和创展实业有限公司	联和	
		佛山市桂安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GA	
		广东蓝盾门业有限公司	蓝盾	
		天津吉美克建材有限公司	吉美克	
		广东合和建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合和牌	
		春光五金有限公司	春光 CHUGN	

		司		
		江西指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青松沃德	
		中山市杨格锁业有限公司	YGS 杨格	
		广州洛科韦尔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洛科韦尔	
		上海海维斯五金有限公司	Herrrscher 海维斯	
18	铝合金门窗	佛山市银正铝业有限公司	银正铝业	
		新豪轩科技（新兴）有限公司	新豪轩	
		冠业门窗（东莞）有限公司	冠业	
		广州森得堡门窗有限公司	恒兴森得堡	
		深圳好博窗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HOPO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欧铂尼	
		深圳市瑞玮工程有限公司	瑞玮	
		广东亿合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亿合门窗	
		威可楷爱普建材有限公司	YKK AP	
		广亚铝业有限公司	广亚	
19	铝合金型材	广东高登铝业有限公司	高登铝材	
		广东伟业铝厂集团有限公司	伟业牌铝材	
		佛山市三水凤铝铝业有限公司	凤铝	
		佛山市银正铝业有限公司	银正铝业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豪美	
		广东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伟昌铝材	
		广东中亚铝业有限公司	亚亚牌/中亚牌	
		佛山市广源铝业有限公司	广源铝业	
		广州帝森建材有限公司	Toptide 拓普泰德	
		肇庆亚洲铝厂有限公司	AAG 亚铝/南亚	
		广东罗翔铝业有限公司	罗翔牌	
20	门窗五金	广东合和建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合和牌	
		春光五金有限公司	春光 CHUGN	
		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坚朗	
		广东田边建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田边	
		亚尔五金集团有限公司	亚尔	

21	防火玻璃	深圳好博窗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HOPO	
		肇庆协正建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协正	
		广东雄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雄进牌	
		兴三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兴三星	
		松下电气机器（北京）有限公司	Panasonic	
		盖泽工业（天津）有限公司	盖泽	
		深圳市天贸实业有限公司	坚威	
		广东省斯力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斯力高	
		深圳市固诺建材有限公司	固诺	
		鹤山市博安防火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BOAN 博安	
22	洁具卫浴	鹤山市恒保防火玻璃厂有限公司	恒保/福普思/恒钢	
		广东卫屋防火科技有限公司	卫屋	
		中山市中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佳	
		广东南亮艺术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亮	
		广东华玻科技有限公司	华玻	
		湖南省金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为	
		上海驿驰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韦施德	
		南京瑟路绅门业有限公司	瑟路绅	
23	卫浴五金	北京格林京丰防火玻璃有限公司	格林京丰	
		贝朗（中国）卫浴有限公司	德国贝朗卫浴	
		美标（中国）有限公司	美标（American Standard）	
		乐家（中国）有限公司	乐家	
		广州市家誉建材有限公司	TOTO	
		广东九牧商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九牧 jomoo	
		佛山市法恩洁具有限公司	法恩莎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RROW 箭牌卫浴	
		和成（中国）有限公司	HCG	
		贝朗（中国）卫浴有限公司	德国贝朗卫浴	
		美标（中国）有限公司	美标（American	

			Standard)	
		广州市家誉建材有限公司	TOTO	
		乐家（中国）有限公司	乐家	
		广东九牧商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九牧 jomoo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RROW 箭牌卫浴	
		佛山市法恩洁具有限公司	法恩莎	
24	水泥纤维板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北新/龙牌	
		广东海加绿色建筑集成有限公司	海加	
		佛山市欧朗板业有限公司	欧朗	
		广东松本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松本	
		江西远洋威利实业有限公司	远洋威利	
		广东菲力绿色板业有限公司	菲力绿色	
		广东金贝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金贝麟	
		肇庆三乐集成房屋制造有限公司	三乐	
25	瓷砖胶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	
		科顺民用建材有限公司	CKS 科顺	
		广州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华砂	
		广东阿克斯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AXTON 阿克斯盾	
		东莞市欧丽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欧丽亚	
		深圳市珀诗尼新材料有限公司	珀诗尼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联塑	
		中华制漆（深圳）有限公司	菊花牌	
		广东亿固壁安粘贴技术有限公司	亿固	
		东方雨虹民用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雨虹	
		广东乐匠新材料有限公司	乐匠	
		圣戈班伟伯（广州）建材有限公司	圣戈班伟伯	
		马贝建筑材料（广州）有限公司	马贝	
		广州协宝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协宝	
		重庆天旗实业有限公司	万豪	

		深圳市润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润品	
二	暖通系统			
1	恒温恒湿空调机	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日立 HITACHI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 GREE	
		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美的	
		青岛江森自控空调有限公司	约克	
		三菱重工空调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三菱重工	
		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海信	
		广州国灵空调有限公司	3AC	
		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海尔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申菱环境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佳力图	
		北京环都拓普空调有限公司	环都拓普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盾安中央空调	
		广东西屋康达空调有限公司	西屋康达	
		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	艾特网能	
2	精密空调机 (计算机房)	广州中宇冷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宇	
		广州海洁尔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海洁尔	
		广州奥揽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奥揽达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科华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佳力图	
		施耐德电气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施耐德电气、APC	
		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达 Delta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EUROKLIMAT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易事特	

		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	艾特网能	
		广州捷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英维克	
		北京斯泰科空调制冷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思泰登高	
		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航天柏克	
		江苏慧聰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慧东	
		东莞赛铁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赛铁 CITEC	
		广东易比克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易比克	
3	分体空调机	大金(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大金空调	
		松下电气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松下/Panasonic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 GREE	
4	排风机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风机	
		英飞同仁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英飞	
		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专风	
		广东康美风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康美风	
		广州市泰昌实业有限公司	泰昌	
		广东联风达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联风达	
		广州市科创通风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科创	
		广州市耀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耀安	
		东莞市雅高通风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金蘭雅高	
		广州天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天下	
		广东正野风机有限公司	ZERROW/正野	
		东莞市飞达机电配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东莞飞达	
		广州捷达莱堡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捷达莱堡	
		广东华野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华野	
		广东科风实业有限公司	科风	
		佛山市南海九洲普惠风机有限公司	九洲普惠	
		广东振兴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振兴	
		中山盈莱通风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盈莱	
		广州加禾防火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加禾	
		佛山市源绿品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绿品	
		广东博雅实业有限公司	金博雅	

		广州科禄格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KRUGER(科禄格)	
5	隔墙排气扇	松下电气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松下/Panasonic	
		广东爱美信电器有限公司	AMX 爱美信	
		佛山市南海九洲普惠风机有限公司	九洲普惠	
		广州市百成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百成	
		中山盈莱通风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盈莱	
		广东华野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华野	
		广东正大风机有限公司	正大洛声	
三	给排水系统			
1	不锈钢水箱	广州水大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水大陆	
		广州市白云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白云	
		广州市百福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百德福	
		广州恒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恒德	
		广州市尚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尚志信	
		广州龙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龙康	
		佛山市恒沃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金恒沃	
		广州惠至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惠至博	
		江苏道成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道成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澜	
2	变频供水设备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熊猫	
		利欧集团浙江泵业有限公司	利欧	
		广州市白云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白云	
		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双轮	
		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凯泉	
		广州市百福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百德福	
		上海东方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泵业	
		广州市依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荏原	
		威乐(中国)水泵系统有限公司	威乐 WILO	
		赛莱默(中国)有限公司	赛莱默	
		格兰富水泵(上海)有限公司	格兰富水泵	
		青岛三利中德美水设备有限公司	三利	
3	薄壁不锈钢管	广州美亚股份有限公司	美亚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洲牌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联塑	

		天津友发不锈钢管有限公司	友发	
		广东双兴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双兴	
		宁波市华涛不锈钢管材有限公司	通洋牌	
		江苏银羊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银羊	
		深圳市民乐管业有限公司	深圳民乐	
		江苏共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共源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	
		浙江正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正康	
4	污水泵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熊猫	
		山东双轮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双轮	
		利欧集团浙江泵业有限公司	利欧	
		广州市白云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白云	
		格兰富水泵(上海)有限公司	格兰富水泵	
		威乐(中国)水泵系统有限公司	威乐 WILO	
		上海东方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泵业	
		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凯泉	
		赛莱默(中国)有限公司	赛莱默	
		广州市依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荏原	
		泽尼特泵业(中国)有限公司	泽尼特 Zenit	
		上海中韩杜科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杜科 dooch	
		上海弛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弛泉	
		上海莲盛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莲盛	
		上海东欧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之翼/泵知音	
		上海成峰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成峰	
		华南泵业有限公司	华南泵业	
		博山多用泵厂有限公司	正济	
		上海叠泉水泵(集团)有限公司	叠泉	
		上海海德隆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海德隆	
		上海太平洋制泵(集团)有限公司	太平洋	
		上海丹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丹泉	
		广州市昌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昌宁	
		上海凯源泵业有限公司	凯源	
		上海申宝泵业有限公司	申宝	
		上海克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克础机械	

5	PVC-U 给排水管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公元牌/永高牌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联塑	
		浙江中财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财	
		广州广化塑料管道有限公司	锋牌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雄塑	
		康泰塑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康泰牌	
		广东东方管业有限公司	东方伍拾年	
		佛山顾地塑胶有限公司	顾地	
6	HDPE 双壁波纹管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公元牌/永高牌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联塑	
		康泰塑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康泰牌	
		广州广化塑料管道有限公司	锋牌	
		佛山顾地塑胶有限公司	顾地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雄塑	
		广州中亚实业有限公司	中亚	
		浙江中财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财	
		日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日丰	
		广东建通管道制品有限公司	粤星管道	
		广东源诚塑业有限公司	永通达	
		广东三凌塑料管材有限公司	和塑	
		广东统塑管业有限公司	统塑	
		广州枫叶管业有限公司	枫叶	
7	橡胶接头	广东恒达胶管制品有限公司	华峰	
		广州超力管业有限公司	超立	
		广州市中奇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广州中奇	
		上海标一阀门有限公司	上海标一	
		福建英格兰姆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INGRAM 英格兰姆	
		广州越海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越海	
		广州市佳福斯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佳福斯	
		广州申高阀门有限公司	申高	
		广东禹泉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禹泉	

		北京京首阀门集团有限公司	京首	
		杭州春江阀门有限公司	春江牌	
		广东双森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双森	
		富克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富克	
		杭州万全金属软管有限公司	杭州万全	
		正佳（河北）阀门有限公司	正佳	
		广州华侨振动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HUAQIAO	
8	卡箍、沟槽式连接件	广州越海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越海	
		天津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友发	
		白沙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白沙牌	
		广州富力通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富力通	
		广州市永煌贸易有限公司	佳圣	
		山西卡耐夫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卡耐夫	
		潍坊鑫汇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XHTONG	
		潍坊和特管业发展有限公司	和特	
		高宇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高宇阀门	
		潍坊鼎盛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鸢都飞斯特	
		山东莱德机械有限公司	莱德 LEDE	
		唯特利管道设备（大连）有限公司	唯特利	
		潍坊中和管业有限公司	ZH	
9	抗震支吊架	泽州县金秋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金晋秋 JJQ	
		中再德众科技有限公司	中再德众	
		广东合和建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合和牌	
		江苏共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共源	
		广州市派来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派来固	
		广州市麦臣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麦臣	
		天下支架（广州）制造有限公司	天下支架	
		广东邦达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邦达	
		广东金来电气有限公司	金来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优力可	
		广州凡祖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凡祖 VAZOO	
		广州图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图固 TUGOE	

		广东长电成套电器有限公司	长电电器	
		广州帕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帕亮	
		江苏鼎梁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东方鼎梁 DFDL	
		广州贝滨管业有限公司	贝滨	
		亚湾（深圳）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鑫亚湾	
		盛年科技有限公司	盛年科技 NPY	
		广东奥睿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奥睿德 ORRIDE	
		江苏超宇电气有限公司	超宇	
		江苏圣大中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圣大中远	
		广州固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固兹	
		深圳市帕莱威科技有限公司	帕莱威	
		广州威斯科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威斯科特 VSET	
		深圳市固耐达科技有限公司	固耐达	
		广州柏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柏诚智能	
10	水表组	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汉光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熊猫	
		上海纳宇电气有限公司	纳宇电气	
		广东欧莱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欧莱克	
		广州市中奇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广州中奇	
		广州中硕实业有限公司	广硕龙	
		广州市兆基仪表仪器制造有限公司	兆基仪表	
		广东艾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艾科	
		上海雷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雷优	
		广州冈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冈柏	
11	紫外线消毒器	广州水大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水大陆	
		广州恒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恒德	
		广州市尚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尚志信	
		广州市康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康为	
		广州市双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双新堡	
		广州曼凯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曼凯伦	
		广州龙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龙康	
12	镀锌钢管（热浸镀锌）	广州珠江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珠江	
		广东穗生管业有限公司	穗生牌	
		广州市煌煌管业有限公司	永煌	

		广东荣钢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荣钢	
		河北联塑金属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LESSO 联塑	
		广东施富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施富	
		广州富力通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富力通	
		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通	
		广东联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联塑	
		广州添龙钢管工业有限公司	添龙	
		浙江班尼戈智慧管网股份有限公司	班尼戈	
		广州贝滨管业有限公司	贝滨	
		粤钢 (广州) 有限公司	粤钢牌	
		邯郸正大制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虹	
四	消防系统			
1	消防器材 (包括室内消防栓箱、灭火器箱、灭火器、洒水喷头、消防水带等)	南京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金枪鱼	
		广东振兴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振兴	
		福建天广消防有限公司	天广	
		萃联 (中国) 消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川消	
		福建海鲸消防有限公司	三鲸	
		白沙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白沙	
		广州新星阀门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新星	
		闽消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闽消	
		广东平安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桂安	
		广东鹰穗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鹰穗	
2	七氟丙烷灭火系统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胜捷	
		广州市泰昌实业有限公司	泰昌	
		南京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金枪鱼	
		广东振兴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振兴	
		福建天广消防有限公司	天广	
		白沙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白沙	
		萃联 (中国) 消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川消	
		鼎迅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鼎迅消防	
		福建海鲸消防有限公司	三鲸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胜捷	
		万升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万升	
		广东京国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京国消防	
		广东平安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桂安	
		广州兴进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兴进	
		广州瑞港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瑞港	
		深圳市鸿嘉利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赛龙	
		广州高旺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高旺消防	
		福建省双龙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双龙	
		东莞永业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永业	
		中盛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中盛	
		吉安富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吉安富捷	
		广州气宇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气宇	
		广州荣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荣消	
		上海瑞泰消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瑞泰	
		广东喷保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喷保	
3	超细干粉灭火设备	广东振兴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振兴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胜捷	
		白沙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白沙	
		萃联（中国）消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川消	
		鼎迅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鼎迅消防	
		福建天广消防有限公司	天广	
		广东鹰穗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鹰穗	
		万升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万升	
		广东平安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桂安	
		广州瑞港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瑞港	
		东莞永业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永业	
		深圳市鸿嘉利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赛龙	
五	消防电系统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1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海康威视	

		广州保得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得威尔	
		深圳市泰和安科技有限公司	泰和安	
		霍尼韦尔消防安防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诺帝菲尔	
2	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海康威视	
		广州保得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得威尔	
		深圳市泰和安科技有限公司	泰和安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广东左向照明有限公司	左向照明	
3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海康威视	
		广州保得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得威尔	
		深圳市泰和安科技有限公司	泰和安	
4	防火门监控系统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海康威视	
		广州保得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得威尔	
		深圳市泰和安科技有限公司	泰和安	
5	气体灭火控制系统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海康威视	
		广州保得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得威尔	
		深圳市泰和安科技有限公司	泰和安	
六	电气类（电线电缆）			
1	电线电缆	广州电缆厂有限公司	双菱	
		广州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NAN 南牌	
		广州番禺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番电/乐光	
		广州市新兴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新兴	
		广州市明兴电缆有限公司	明兴电缆	
		广州珠江电缆有限公司	花城	
		广州澳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澳通牌	
		广东南缆电缆有限公司	南电	

		广东思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思柏	
		江铜胜华（上海）电缆有限公司	新昕牌（胜华电缆）	
2	矿物绝缘电缆 (柔性)	广州电缆厂有限公司	双菱	
		广州番禹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番电/乐光	
		广州市新兴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新兴	
		广州珠江电缆有限公司	花城	
		广州澳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澳通牌	
		广东东南缆电缆有限公司	南电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新亚 SHINE	
		广东天虹电缆有限公司	天泓牌	
		广州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NAN 南牌	
		广州市明兴电缆有限公司	明兴电缆	
3	矿物绝缘电缆 (刚性)	广州电缆厂有限公司	双菱	
		广州番禹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番电/乐光	
		广州市新兴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新兴	
		广东胜宇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胜宇	
		广州澳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澳通牌	
		广州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NAN 南牌	
七	电气类(灯具)			
1	室内照明灯具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洲明	
		惠州市西顿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顿照明	
		惠州雷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雷士照明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三雄极光	
		昕诺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飞利浦 PHILIPS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照明	
		广州市九佛电器有限公司	九佛电器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欧普照明	
		中山市华艺灯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华艺	
		广东华辉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华辉煌	
		深圳市斯派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斯派克	
		松下电气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Panasonic	
2	应急照明灯具	惠州市西顿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顿照明	
		惠州雷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雷士照明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三雄极光	

		广州市九佛电器有限公司	九佛电器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欧普照明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西默电气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照明	
		ABB (中国) 有限公司	ABB	
		深圳市斯派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斯派克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深圳市泰和安科技有限公司	泰和安	
		广州旭远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粤旭远	
		江苏银佳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银佳	
3	消防应急照明 疏散指示系统	广东左向照明有限公司	左向照明	
		浙江台谊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台谊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西默电气	
		惠州市西顿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顿照明	
		北京北元安达电子有限公司	北元安达电子	
		深圳市高新投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投三江	原名深圳市泛海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泰安智造技术有限公司	泰安智造	
		深圳市泰和安科技有限公司	泰和安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深圳市赋安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赋安	
		北京市崇正华盛应急设备系统有限公司	崇正华盛	
		广东青鸟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青鸟消防	
		霍尼韦尔消防安防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霍尼韦尔	
		广州保得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得威尔	
		广东平安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桂安	
		广东三雄极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三雄极光	
		惠州雷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雷士照明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欧普照明	
		ABB (中国) 有限公司	ABB	

		广州市九佛电器有限公司	九佛电器	
		闽消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闽消牌	
		深圳市斯派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斯派克	
		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航天柏克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照明	
		中川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中川电气	
		沈阳宏宇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宏宇	
		蚌埠依爱消防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依爱	
		广东拿斯特（国际）照明有限公司	NST	
八	电气类			
1	高压柜	厦门 ABB 开关有限公司	ABB	变配电房 -高压房 (外电)
		西门子中压开关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SIEMENS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顺开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BYE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广州广高高压电器有限公司	广高牌	
		上海西门子开关有限公司	西门子	
		江苏大全长江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大全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Nader 良信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明阳电气	
		广州羊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羊城电气	
		航粤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航粤电气	
		库柏（宁波）电气有限公司	COOPER	
		广东海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海坤电气	
		厦门华电开关有限公司	Huatech	
		广州南方电力集团电器有限公司	Gspe 广州南方电器	
		深圳市宝安任达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任达	
		北京 ABB 开关有限公司	ABB	
泰豪科技（深圳）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泰豪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华仪电气	
		广东番开电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番开	
2	低压柜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BYE	变配電房-低壓配電房(外電)、發電機房控制室、制冷主机房控制室、泵房控制室。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顺开	
		厦门ABB低压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ABB	
		广州广高高压电器有限公司	广高牌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西门子工厂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西门子	
		广州南方电力集团电器有限公司	Gspe 广州南方电器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Nader 良信	
		广东海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海坤电气	
		航粤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航粤电气	
		库柏(宁波)电气有限公司	COOPER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明阳电气	
		广州羊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羊城电气	
		镇江默勒电器有限公司	默勒	
		深圳市宝安任达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任达	
		泰豪科技(深圳)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泰豪	
		厦门华电开关有限公司	Huatech	
		广东番开电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番开	
		南京大全电气有限公司	大全电气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华仪电气	
3	配电箱	广东省顺德开关厂有限公司	顺开	
		广州南方电力集团电器有限公司	Gspe 广州南方电器	
		广州广高高压电器有限公司	广高牌	
		广东海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海坤电气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BYE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Nader 良信	
	广州羊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羊城电气	
	深圳金奇辉电气有限公司	金奇辉	
	深圳市宝安任达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任达	
	航粤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航粤电气	
	广东创亚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创亚电气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泰永长征	
	广东必达电器有限公司	必达	
	广东珠江开关有限公司	珠江	
	广州市天得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天得电器	
	深圳市泰昂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昂	
	广东施富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施富	
	广东番开电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番开	
	江苏亿能电气有限公司	华盛亿能	
	深圳市光辉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光辉	
	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盛隆	
	泰豪科技(深圳)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泰豪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科锐	
	广东雅华电气有限公司	广东雅华	
	珠海康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康晋	
	广东金晖隆开关有限公司	金晖隆	
	广东金光默勒电气有限公司	金光默勒	
	中山市富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富通电气	
	江苏银佳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佳	
	广东思东利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思东利	
	广州市盟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盟凯创展	
	江苏超宇电气有限公司	超宇	
	珠海市丰兰实业有限公司	丰兰	
	广州市高波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高波	
	东莞市致远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莞达	
	广州穗达电气有限公司	穗达电气	

	广东求精电气有限公司	求精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合纵	
	江苏海航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海航电气	
	广东广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特电气	
	广东长电成套电器有限公司	长电电器	
	广州科铭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科铭电气	
	广东金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金泽	
	博耳(无锡)电力成套有限公司	博耳	
	深圳市三江电气有限公司	三江电气	
	江苏威腾配电有限公司	威腾电气	
	广州中科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中科电气	
	广州盛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盛美电气	
	广州晨力发电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晨力	
	广州晨兴电控科技有限公司	晨兴	
	广东金铭利电气有限公司	金铭利电气	
	轩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轩金	
	广东昊宇电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昊宇	
	广东澳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澳升	
	广州市令辉电器有限公司	令辉	
	广州华御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华御	
	东莞市万通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万通电气	
	深圳市君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君安	
	广州旭辉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旭辉	
	广州市番禺区华能电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番禺华能电气	
	环宇集团(广州)电气有限公司	环宇电气	
	广东潘开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潘开	公司原名为：广州恭硕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品牌原名为：恭硕
	广东华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华力电气	
	广州市祥腾电气机械有限公司	广州祥腾	
	广州市鼎为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鼎为电气	

		广东大龙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大龙	
		东莞市基业机电有限公司	基电	
		罗格朗低压电器（无锡）有限公司	legrand	
		上海博澳电气成套有限公司	博澳电气	
		广州雷诺尔电气有限公司	雷诺尔	
		广东省新会电器厂有限公司	新电	
		广东奇胜电气有限公司	QSD 广东奇胜	
		广州能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能迪	
		威胜电气有限公司	威胜电气	
		江苏安赫电气有限公司	安赫	
		广东赛克斯电气有限公司	赛克斯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电气控制设备厂有限公司	新会电控	
		固力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固力发	
4	电力监控系统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变配电房-低压配电房（外电）
		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汉光	
		上海纳宇电气有限公司	纳宇电气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派诺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CET	
		北京爱博精电科技有限公司	爱博精电	
		广东欧莱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欧莱克	
		上海雷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雷优	
		广州中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C·H 中浩控制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易事特	
5	EPS 应急电源	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航天柏克	
		江苏银佳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银佳	
		江苏爱克赛实业有限公司	爱克赛（EKSI）	
		深圳市赋安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赋安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6	智能电表	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汉光	
		上海纳宇电气有限公司	纳宇电气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派诺	
		广州柏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柏诚智能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CET	

		公司		
		广东欧莱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欧莱克	
		北京爱博精电科技有限公司	爱博精电	
		上海雷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雷优	
7	开关插座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ABB (中国) 有限公司	ABB	
		施耐德电气 (中国) 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罗格朗低压电器 (无锡) 有限公司	legrand	
		罗格朗智能电气 (惠州) 有限公司	罗格朗	
		西蒙电气 (中国) 有限公司	Simon	
		昕诺飞 (中国) 投资有限公司	飞利浦 PHILIPS	
		松下电气设备 (中国) 有限公司	Panasonic	
8	母线槽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BYE	
		广州南方电力集团电器有限公司	Gspe 广州南方电器	
		广州南电电气有限公司	广州南电电气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威腾	
		ABB (中国) 有限公司	ABB	
		广东施富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施富	
		广东顺德默勒夫电气有限公司	默勒夫	
		镇江西门子母线有限公司	西门子	
		厦门 ABB 低压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ABB	
		西屋母线 (江苏) 有限公司	Westinghouse	
		古河母线镇件有限公司	古河三明治	
		广东金光默勒电气有限公司	金光默勒	
		贝托巴 (广东) 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贝托巴	
		广东可耐夫电气有限公司	可耐夫	
		江苏华鹏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华鹏	
		中山市富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富通电气	
		广州市半径电力铜材有限公司	广州半径	
		江苏亿能电气有限公司	华盛亿能	
		施耐德 (广州) 母线有限公司	施耐德	
		江苏超宇电气有限公司	超宇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正泰电气	
9	金属线管	广东穗生管业有限公司	穗生牌	
		河北联塑金属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LESSO 联塑	
		广东一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通	
		广东同亿电气有限公司	同亿	
		广州市灿煌管业有限公司	永煌	
		广东联大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联大电气	
		广东金来电气有限公司	金来	
		广东施富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施富	
		广东润祺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润祺	
		广州品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品发	
		广东桥鑫实业有限公司	桥鑫	
		广东中广胜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中广胜	
		广州市协合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协合	
		广东天来钢管桥架有限公司	天来牌	
		粤钢 (广州) 有限公司	粤钢牌	
		广东金基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金基	
		雄兴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雄兴	
10	电缆桥架	广东新旭展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新旭展	
		广东兴壹方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兴壹方	
		佛山市南海西钢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西钢	
		广东宏际线管实业有限公司	宏际	
		广州贝滨管业有限公司	贝滨	
		广东同亿电气有限公司	同亿	
		广东金来电气有限公司	金来	
		广东联大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联大电气	
		广州市良粤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良粤	
		广东金光默勒电气有限公司	金光默勒	
		广东施富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施富	
		广东长电成套电器有限公司	长电电器	

		广东中广胜电气实业有限公司	中广胜	
		佛山市联希线槽有限公司	联希	
		广州品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品发	
		广东金基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金基	
		雄兴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雄兴	
		广东桥鑫实业有限公司	桥鑫	
		广东大龙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大龙	
		广东兴壹方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兴壹方	
		深圳市万安实业有限公司	深安	
		广东新旭展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新旭展	
		佛山市南海西钢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西钢	
		佛山市国领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长领	
		罗格朗低压电器(无锡)有限公司	legrand	
		广东联标电缆桥架实业有限公司	联标	
		江苏超宇电气有限公司	超宇	
		江苏圣大中远电气有限公司	圣大中远	
		广州番禺珠铝电缆桥架有限公司	PLQ 番铝	
		江苏银佳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银佳	
11	电力电缆通信管(包括PE、PVC-C、PVC-U、HDPE管等)	广东深联实业有限公司	深联	原品牌 “深塑”
		江苏安赫电气有限公司	安赫	
		广东宏际线管实业有限公司	宏际	
		江苏龙成电气有限公司	龙成飞疆	
		秉正(广州)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秉正	
		江苏中鹏电气有限公司	中鹏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公元牌/永高牌	公司原名 称为：永 高股份有 限公司

		日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日丰	
		广州中亚实业有限公司	中亚	
		佛山顾地塑胶有限公司	顾地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新亚	
		广东建通管道制品有限公司	粤星管道	
		广东源诚塑业有限公司	永通达	
		广东三凌塑料管材有限公司	和塑	
		广州枫叶管业有限公司	枫叶	
		广东统塑管业有限公司	统塑	
		广东顺塑塑料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顺塑	
12	干式变压器	海鸿电气有限公司	海鸿升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ST	
		顺特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顺特电气 SUNTEN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明阳电气	
		明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明珠电气	
		广东海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海坤电气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江西明正变电设备有限公司	明正电气	
		江苏华辰变压器股份有限公司	华变	
		广州中车骏发电气有限公司	中国中车	
		广州西门子变压器有限公司	西门子能源	
		南京大全变压器有限公司	大全变压器	
		中变集团上海变压器有限公司	中变变压器	
		中电电气（江苏）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	中电电气	
13	真空断路器	悉瑞绿色电气（苏州）有限公司	悉瑞绿电	公司原名 称为：江 苏大航有 能输配 电有限 公司 品牌原名 称为：大 航有能
		广州广高高压电器有限公司	广高牌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变配电房 -高压房 (外电)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厦门 ABB 开关有限公司	ABB	

14	综合继电保护装置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变配电房-高压房(外电)
		西门子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SIEMENS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ABB	
九	电气类(低压柜(箱)内核心元件)			
1	断路器	ABB(中国)有限公司	ABB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2	隔离开关、接触器、热继电器	ABB(中国)有限公司	ABB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施耐德万高(天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施耐德	
3	变频器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伊顿电气有限公司	伊顿 EATON	
		丹佛斯(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丹佛斯	
4	双电源(ATS)	ABB(中国)有限公司	ABB	
		施耐德万高(天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施耐德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广州市好络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ASCO	
5	浪涌保护器及后备浪涌保护装置	ABB(中国)有限公司	ABB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西门子	
		施耐德万高(天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施耐德	
		欧宝电气(深圳)有限公司	OBO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正泰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BYE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Nader 良信	
		北京北元电器有限公司	北元电器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泰永长征	

		南京亚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亚派	
		罗格朗低压电器（无锡）有限公司	legrand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天正	
		广州瑞亿科技有限公司	高森 GOOCIN	
		上海诺雅克电气有限公司	诺雅克 NOARK	
		厦门大恒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大恒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原常熟开关厂）	常熟开关	
6	电容电抗、SVG	ABB（中国）有限公司	ABB	变配电站房-低压配电站房（外电）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溯高美索克曼 SOCOMEC	
		广州瑞亿科技有限公司	高森 GOOCIN	
7	多功能仪表	ABB（中国）有限公司	ABB	变配电站房-低压配电站房（外电）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西门子电力自动化有限公司	SIEMENS	
		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溯高美索克曼 SOCOMEC	
		广州瑞亿科技有限公司	高森 GOOCIN	
		南京帝森南自电气有限公司	帝森南自	
		上海纳宇电气有限公司	纳宇电气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派诺	
		北京爱博精电科技有限公司	爱博精电	
		南京亚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亚派	
		广州柏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柏诚智能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CET 中电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YADA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天正	
		杭州基础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基础创新	
		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汉光	
		广东海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海坤电气	
		广东可信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OMSON 可米颂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威胜信息	
		广州市扬新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BYE	
		上海艾临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艾临科	

		深圳市粤能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粤能通科技	
		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AEG	
		沈阳斯沃电器有限公司	SIWO	
		库柏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伊顿	
		深圳市科雷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科雷特	
		圣佩罗(杭州)电气有限公司	圣佩罗 SANPERRO	
十	建筑智能化类			
1	综合布线系统	德特威勒(苏州)信息技术科技有限公司	德特威勒 Datwyler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耐克森(苏州)线缆统有限公司	nexans	
		罗格朗智能电气(惠州)有限公司	罗格朗	
		广州宇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洪科技	
		上海天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天诚 TC	
		广东文德智能传输科技有限公司	文德	公司原名 称为: 广 州市文德 电线电缆 有限公司
		南京普天天纪楼宇智能有限公司	Telege 天纪	
		广东欢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ENJOYLink 欢联	
		广东易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易初	
		广东百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百通	
		浙江一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舟	
		广州粤道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粤道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长飞 iCONEC	
2	弱电线缆	江苏天诚智能集团有限公司	天诚 TC	
		广州宇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宇洪科技	
		广东美亚日产电缆有限公司	《KNN》美亚日产 牌	
		广东日鸿电缆有限公司	广东日鸿	
		深圳讯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讯道	
		广东易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易初	

		广东欢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ENJOYLink 欢联	
		广州粤道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粤道	
		广东文德智能传输科技有限公司	文德	公司原名称为：广州市文德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嘉祥	
		浙江一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舟	
		广州南洋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NAN 南牌	
		广州番禹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番电/乐光	
		广州市新兴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新兴	
3	网络交换机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新华三/H3C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锐捷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信服(SANGFOR)、信锐(SUNDRAY)	
4	网络安全系统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信服(SANGFOR)、信锐(SUNDRAY)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新华三/H3C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锐捷	
5	能源管理系统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施耐德电气	
		广州柏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柏诚智能	
		广州汉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汉光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派诺	
		广东艾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艾科	
		广东百德朗科技有限公司	BAXTRAND	
		广州东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欧纳思(HONORS)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海康威视	
		深圳市中电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CET	
		广州冈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冈柏	
		广州晟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晟能	

		北京爱博精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欧莱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中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雷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力控元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爱博精电 欧莱克 C·H 中浩控制 雷优 力控科技	
6	视频监控系统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海康威视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大华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宇视科技 UNV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	
7	门禁系统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海康威视	
		广州市瑞立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瑞立德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捷顺	
		广州市瑞立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Gallagher	
		深圳市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车安	
		广东艾科智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艾科智泊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立方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大华	
		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	宇视科技 UNV	
		深圳市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富士智能	
		安保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HID	
		深圳达实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达实	
		广州市一卡通计算机服务有限公司	一卡通(YKT)	
		厦门科拓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科拓	
		广东履安实业有限公司	履安实业	
十一	建筑智能化类 (机房工程)	普联技术有限公司	TP-LINK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KTeco 熵基	
1	UPS 主机	深圳市披克科技有限公司	披克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溯高美索克曼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科华 索克曼 SOCOMEC	网络机房、安防

		公司		控制室、 工艺用电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	
		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达 Delta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易事特	
		先控捷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先控	
		施耐德电气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施耐德电气、APC	
		伊顿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伊顿	
		江苏爱克赛实业有限公司	爱克赛（EKSI）	
		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航天柏克	
		奥斯塔娜（常州）电子有限公司	奥斯塔娜	
2	UPS、EPS 电池	广东汤浅蓄电池有限公司	YUASA（汤浅）	网络机 房、安防 控制室、 工艺用电
		荷贝克电源系统(武汉)有限公司	荷贝克 (hoppecke)	
		施耐德电气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施耐德电气、APC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科华	
		中达电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达 Delta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易事特	
		伊顿电源（上海）有限公司	伊顿	
		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	航天柏克	
		江苏爱克赛实业有限公司	爱克赛（EKSI）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科华	
3	机房动力环境 监控系统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易事特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佳力图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	
		施耐德电气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施耐德电气、APC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科华	
4	机柜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佳力图	
		广州南盾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Keydak（金盾）	
		深圳市精致网络设备有限公司	精致机柜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易事特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	
		施耐德电气信息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施耐德电气、APC	

十二	电梯			
1	垂直客梯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日立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三菱	
		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	广日牌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迅达 (Schindler)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OTIS	
2	垂直货梯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三菱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日立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迅达 (Schindler)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OTIS	
		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	广日牌	

备注：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无需填报投标品牌表，投标人自行填报的投标品牌不作为评审内容。投标人自行填报的投标品牌如与推荐品牌不一致的，中标后仍需按招标人材料设备看样定板的规定执行，选用的材料设备的品牌、档次、技术参数需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中标人在看样定板申报的材料设备品牌如选用相当于或优于招标文件推荐品牌的，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有效证明材料是指主要材料设备的技术手册、供货证明（含供货合同及清单）等），否则仍需按招标推荐品牌要求执行。

（八）验收、移交及结算管理要求

1、工程验收管理要求

中标人必须在实体工程完工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竣工资料的整理工作、完成所有有关竣工验收的工作，包括联合验收、档案验收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

2、工程移交管理要求

本项目的移交内容包括工程资料移交、工程实体移交、使用培训及维护管理

移交。工程移交工作的相关要求具体按发包人编制的《建设项目工程移交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执行。

要求中标人在竣工验收合格后，中标人须针对各系统特点及项目实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并组织专人（包括主要设备供货商）对业主管理人员的进行培训工作。

3、工程结算管理要求

（1）项目实行过程结算，要求中标人执行关于印发《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建设中心建设项目合同结算组织管理办法（2024年版）》的通知》要求，结构工程完工1个月内必须上报结构工程结算资料，项目联合验收通过后20天内完成全部结算资料的编制工作并报送至监理单位审核。

（2）要求中标人按照合同要求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的工程结算资料。同时，中标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派出足够的、有能力的造价人员负责结算工作。若派出的造价人员不足或不能胜任结算工作，中标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及时更换，直至满足发包人要求为止。

（3）中标人应在发包人下达结算计划的规定时间内提交送审结算书和结算资料，提交的结算资料应完整并且符合相关审计部门的要求，对送审资料的结算书格式、结算资料的有效性、结算资料装订等应符合发包人下发的结算编制指引要求。

（4）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竣工结算文件，经发包人发文催促后，仍未按发包人的要求时间递交，发包人有权组织监理单位根据已有资料单方面编制竣工结算文件并送审，中标人应对相关结果予以认可。

（九）质保期服务管理要求

1、在质量保证期内，承包人按保修协议约定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2、承包人在故障保修响应方面应做到：承包人须在接到业主通知的1小时内予以答复；在业主要求时，承包人的技术人员须在收到业主通知后3小时内到现场进行修理，相关的维修必须连续进行，直至故障完全修复为止。若在24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承包人应立即采取切实有效的补救措施（包括免费提供应

急设备），全力防止损失的扩大。

3、承包人必提供满足质量保证期内正常运行的备品备件和易损、易耗件，且有足够的备品备件和易损、易耗件供应。

4、在质量保证期内，电梯设备（含集采产品）必须提供原厂售后保修服务，若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比主要设备供应商规定的售后保修服务期长的，须相应延长主要设备的原厂售后保修服务期，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另行增加费用。

5、质保期满，由承包人提出退还质量保证金申请，按要求提交《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期终止证书》后，按合同约定退还。

（十）专业分包管理要求

本项目钢结构改钢筋混凝土结构、关键工作的施工必须由总承包单位自行完成，禁止将建筑工程混凝土主体结构施工进行分包，严格按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不得违法分包及转包。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的主体结构工程、机电工程（加固工程、消防、电梯、智能化工程除外）、装修工程不允许分包。对于加固工程、消防、智能化、电梯、防水等专业工程，投标人如有专业分包需要的，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对专业分包进行说明，列明分包计划、分包内容及专业等，若投标文件无说明则视为无专业分包需求，项目实施过程中发包人原则上不再接受专业分包申请。如承包人投标时未报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确需专业分包的，监理单位及发包人即使审批同意，承包人仍需承担一次一般违约责任。承包人需严格按照发包人分包管理办法执行，需对经发包人审批同意的专业分包单位加强管理，履行施工总承包单位主体管理责任。为防止违法转包和违法分包等行为，规范承包人标后履约，若承包人违反了有关工程分包的合同约定，发包人有权拒绝其参与发包人后续工程投标，并抄送监管部门进一步处罚。对于发包人另行招标的专业承包单位入场施工，承包人不得以管理配合费未缴纳为由拒绝专业承包商入场，否则，承包人需承担一般违约责任。

（十一）配合相关手续办理要求

1、承包人必须协助发包人完成工程相关的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

限于办理规划许可证、施工合同备案、保函备案、质安监登记、施工许可证（包括报档案馆的竣工资料）、临建申报、水土保持、施工道路开口、车辆通行证、签订文明施工责任保证书、环保监测及验收、协调专业承包工程报验（包括消防验收、防雷检测及验收、规划核实及验收、电梯报验）、水电接驳、竣工备案、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处置、卫生费、占道费、工地临时雨污排放费、噪声干扰费、治安联防费及街道节日布置费、交通管理费、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督费、红线外临时设施借地费、城市排水设备有偿使用费、防洪工程维护费、建设费、质检费、中标通知书手续费等），需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承包人须提前 5 个工作日提出申请，所有相关费用由承包人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各单项报审工作有效完成时间为取得政府批文并将原件交业主归档之日。承包人不得以未收到进度款或未完成结算等任何理由拖延工程进度或相关报批工作，否则将承担工期延误的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罚。

2、承包人的一般责任也包括缴纳工程开工报批费、卫生费、占道费、排污费、临建报建费、噪音干扰费、治安联防费及街道节日布置费用、交通管理费等，上述费用综合考虑在施工合同内。

（十二）智慧工地建设要求

根据广州市住建局文件《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市房屋建筑工程智慧工地建设的通知（试行）》（穗建质〔2023〕683号）和我中心智慧工地管理平台的具体要求创建智慧工地，采用智能穿戴、高清全景成像测距、物联网监测、智能起重设备、BIM 全过程应用、项目级 CIM 应用、BIM 模型在 CIM 平台落图、建筑机器人、测量机器人或智能测量工具、AI 视频图像识别、无人机、移动视频监控设备、施工档案数字化、政企互联等应用等 14 项前沿技术。

承包单位应在进场后一周内编制《智慧工地专项建设方案》，并通过市智慧工地平台，进行《智慧工地专项建设方案》上报、智慧工地评价申请、智慧工地电子证书挂牌、智慧工地信息采集与监督协同等工作，查看在建项目的实时数据信息，开展协同工作和项目管理。智慧工地建设的费用，需列支在措施项目费中，采取总价包干形式实施。

（十三）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

工程施工单位应当编制建筑垃圾处理方案，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在开工前报工程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建筑垃圾主管部门备案。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内容有调整的，应当及时报告接受备案的部门。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应当包括下列内容：（1）工程概况和施工单位基本信息；（2）建筑垃圾产生量与种类；（3）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污染防治的措施和目标；（4）需要外运的建筑垃圾种类、数量与运输的时间、路线、方式和运输单位；（5）建筑垃圾回填、消纳、综合利用场所名称；（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建筑垃圾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分类，实行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分类运输、分类处置。

施工单位应开展建筑垃圾分类和合法装载，并及时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建筑垃圾主管部门报送建筑垃圾处理方案。施工单位应当建立建筑垃圾管理台账，分类收集、贮存和及时清运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混合已分类的建筑垃圾。工程施工单位应当将建筑垃圾的产生量与种类、清运时间、最终去向等信息在施工现场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运输建筑垃圾应当遵守下列规定：（1）建立建筑垃圾运输管理台账；（2）不得将工程渣土、工程泥浆与其他建筑垃圾混合运输；（3）保持运输车辆、船舶等运输工具的行驶记录、卫星定位等电子装置正常使用；（4）运输过程中保持运输工具整洁，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有效措施防止遗撒建筑垃圾，不得擅自倾倒、抛撒建筑垃圾；（5）按照建筑垃圾处理方案确定的时间、路线、方式、场所进行运输。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船舶应当符合相应的载运技术条件。建筑垃圾处置场所为陆域的，不得采用开底式船舶运输建筑垃圾。

工程泥浆应当在施工现场进行脱水固化处理。施工现场不具备条件的，应当采用罐装器具密闭运输至依法设置的建筑垃圾处置场所进行处置。水上工程中依法无需经脱水处理的除外。

建筑垃圾应当按照下列方式，优先就地就近利用：（1）工程渣土及脱水后的工程泥浆优先用于土方平衡、矿坑修复、环境治理、烧结制品及回填等；

(2) 工程垃圾、拆除垃圾和装修垃圾优先用于生产再生骨料、再生砖、再生砌块、再生沥青混合料等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具备现场综合利用条件的建设工程，应当进行建筑垃圾现场综合利用。

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严格遵守并执行《广东省建筑垃圾管理条例》。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

招标图纸（另册）。

注：本项目所有招标图纸、资料知识产权属招标人所有，不得用于除本次招标项目外其它用途，否则应承担由此所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另册。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的总价，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和税金，以及安全生产措施费、暂列金额等投标人不可竞争的固定报价。

具体见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

